



國泰綜合證券
Cathay Securities Corporation

2024 盡職治理報告書

Investment stewardship Report





目錄

Table Of Contents

01	關於本報告書	03	04	責任投資流程	16	07	結語	59
				ESG風險評估流程	16			
				責任投資推動進程	24			
02	永續實踐	04	05	企業議合活動	31	08	附錄	60
	關於本公司	04		關鍵影響力-議合生態圈	31			
	企業永續委員會	05		議合模式與評估流程	36			
				議合活動執行概況	39			
03	盡職治理履行	06	06	利益衝突管理	53			
	永續治理	06		防範利益衝突管理政策	54			
	股東會出席與投票情形	08		利益衝突態樣及管理方式	56			

關於本報告書

永續實踐

盡職治理履行

責任投資流程

企業議合活動

利益衝突管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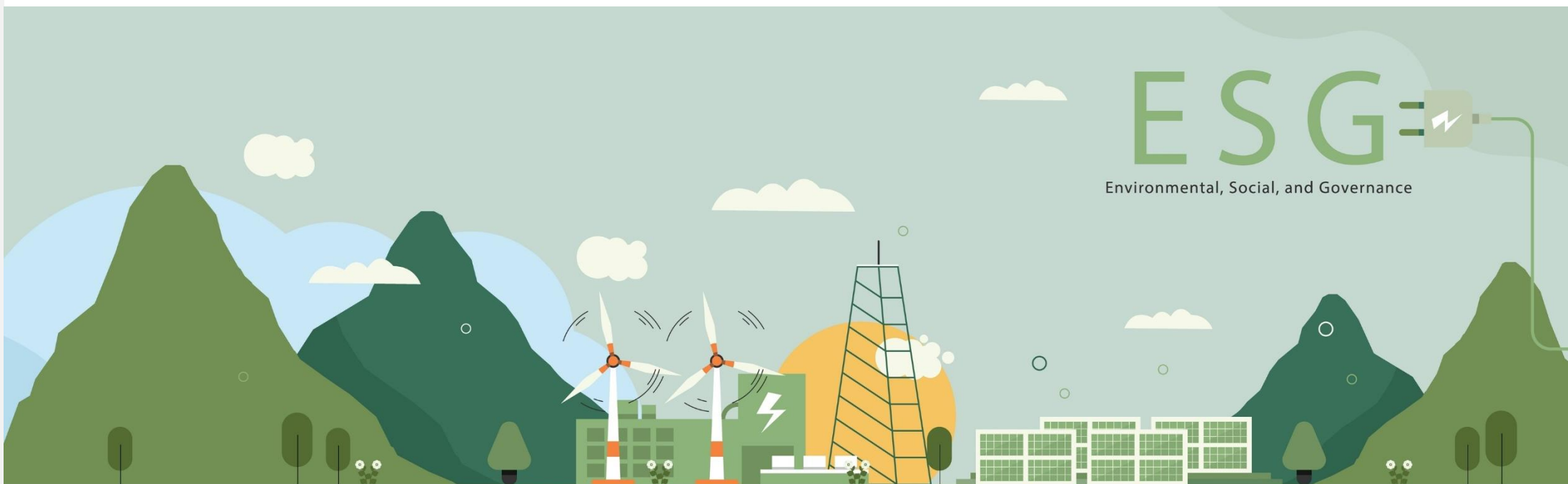
結語

附錄

本報告書以臺灣證券交易所頒布之「機構投資人盡職治理守則」為架構，揭露國泰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責任投資與盡職治理作為下，關注及履行各項有關環境、社會、公司治理 (Environmental, Social and Governance，以下簡稱ESG) 等議題。

本報告書內容所刊載的資訊期間主要為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部分資訊更新至 2025年6月30日，已於報告中明確說明資料時間。本報告書由業務單位撰寫，經法令遵循單位及公司治理主管核閱，經總經理核准後公告。

本報告將公佈於「國泰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盡職治理專區」 (<https://www.cathaysec.com.tw/cathaysec/Stewardship.aspx>)



關於本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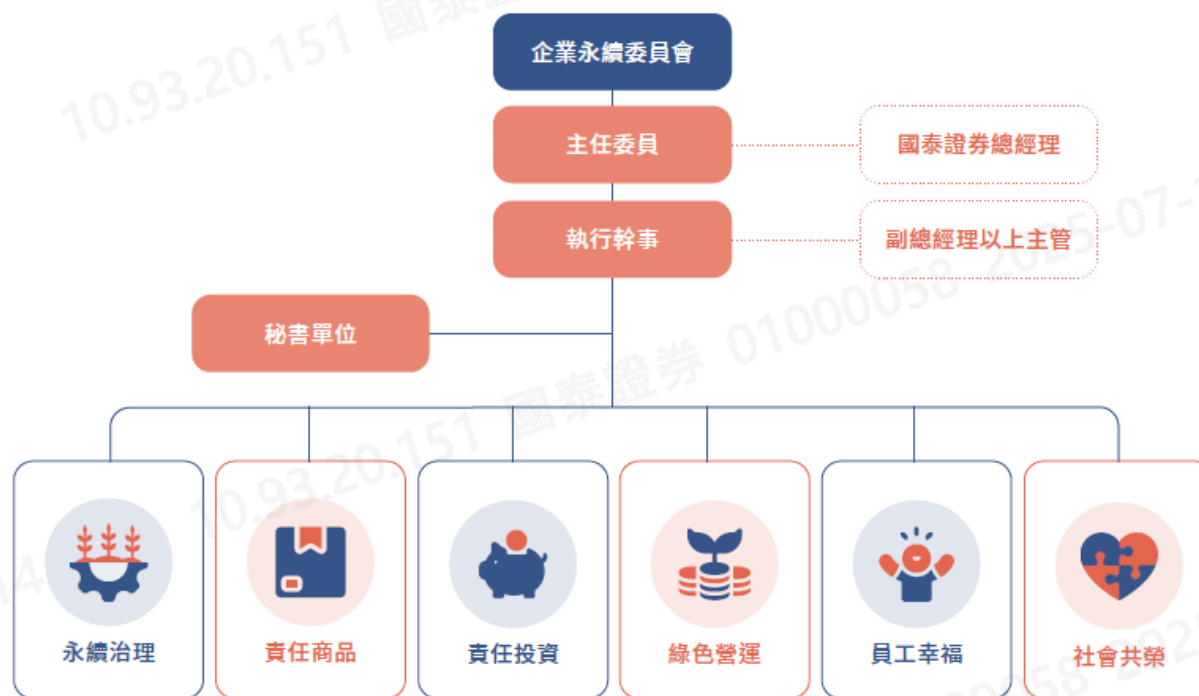
本公司成立於2004年8月，為國泰金控成員之一，截至2025年6月，資本額NT\$77億元，員工數1,225人，營業據點有總公司、11家分公司、2家新型態分公司、轉投資2家子公司國泰期貨與國泰證券(香港) 及184個共銷據點。業務範圍涵蓋經紀、承銷、自營、衍生性金融商品及國際金融等業務。



本公司近年來在永續金融領域投入許多心力，從董事會的高度看重，擴及至經營團隊與基層同仁貫徹落實 ESG 理念，打造永續經營環境。由於全方面發展業務，並重視機構投資人盡職治理與永續作為，本公司於 2024 年及 2025 上半年在盡職治理與永續作為方面，榮獲海內外專業評選機構的肯定，如「2024 台灣永續投資獎-機構影響力類證券組」典範、「2024 台灣永續投資獎-個案影響力類企業議合」金獎、「2024 台灣永續投資獎-個案影響力類 ESG 創新」金獎、史蒂夫商業大獎《年度永續發展倡議銅獎》、「2025 台灣永續投資獎機構影響力」典範、「2025 台灣永續投資獎個案影響力-ESG 創新」銀獎等 6 多項獎項殊榮。本公司積極遵循聯合國 SDGs 永續目標等國際倡議，並以國泰金控「氣候、健康、培力」發展主軸為出發點，整合券商核心職能與在地特色深化落實永續行動，期能以永續發展標竿企業為目標，達到「以普惠金融實現社會共榮」之永續願景，成為投資人的首選券商。

企業永續委員會

本公司「企業永續委員會」，為健全永續組織發展，遴選成員時均優先指派於該小組領域具有相關職能經驗人員出任，同時考量性別組成、多元性以及專業性，期能藉由多元聲音，共同為公司之落實永續發展，共同探討最佳行動方案，進而將目標有效落實，每季除定期參與國泰金控企業永續(CS)委員大會，邀請獨立董事出席會議提供建議外，亦將ESG理念融入公司整體營運策略，積極推動各項永續事務。



永續治理

一、遵循聲明與無法遵循之解釋

本公司自2018年起簽署「機構投資人盡職治理守則」遵循聲明，並於2025年8月完成最新遵循聲明內容更新發佈，致力發揮機構投資人之專業與影響力，善盡資產擁有者之責任，同時增進公司及股東長期利益，以全面落實責任投資之精神。

截至2025年8月底止，本公司於「機構投資人盡職治理守則」遵循聲明並未有無法遵循之原則。

二、盡職治理活動有效性之評估

本公司盡職治理報告經法令遵循單位審閱，由總經理核定後公告於公司網站，相關制度之建立漸臻完善，落實執行亦具初步成效，簡要列示如下：

1. 簽署「機構投資人盡職治理守則」
2. 每年定期揭露盡職治理資訊
3. 訂定「責任投資暨議合政策作業辦法」
4. 訂定「國泰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東會投票指引」
5. 2024年度親自出席被投資公司股東會投票比率 100 %





三、資源投入

本公司與子公司國泰期貨積極就盡職治理執行之相關項目投入人力、成本等資源，持續推動ESG創造永續價值，2024年度投入之資源分別列示如下表：

盡職治理項目	執行目的	執行情形	資源投入估算
被投資公司議合	透過積極與被投資公司進行對話及互動，	1.與上市櫃公司互動及議合 2.股東會議案評估、出席	金融商品部7人/天 承銷業務/輔導部32人/天
股東會投票執行	深化被投資公司對ESG相關政策議題的了解，期待能喚起被投資公司對相關議題的重視	1.股東會電子投票執行 2.股東會議案分析整理 3.投票紀錄統計與揭露 4.派員出席股東會	金融商品部7人/天 策略規劃部人力11人/天
洗錢防制	強化洗錢防制資恐及預防	1.AML教育訓練 2.優化可疑交易監控系統	洗錢防制室人力5人/天
企業永續績效評鑑合作案	攜手國泰期貨與國立臺北大學全球變遷與永續科學研界中心合作，落實企業永續發展承諾、促進金融環境健全發展等目的	1.提供機構法人ESG服務 2.股票快選App置入「ESG概念股」 3.首創國泰證券App「永續專區」	總計投入新臺幣750萬元 (合約期間:2022-2024) 策略規劃部人力 10人/天 數位經營部人力 20人/天
投資部位碳排放管理	落實集團對外宣示，並達成SBT減碳目標與響應責任投資原則。	參考內、外部機構所建立之標準，包含但不限於Bloomberg、S&P或SBTi等機構之評分或評級指標進行投資部位ESG暨氣候風險及暴險評估與管理	預估投入費用約100萬元、 風險管理部人力12人/天



關於本報告書

永續實踐

盡職治理履行

責任投資流程

企業議合活動

利益衝突管理

結語

附錄

股東會出席與投票情形

一、投票政策

本公司原則上支持經營階層所提出之議案，但並非絕對支持經營階層所提出之議案。本公司從重大性原則出發，考量持股數及不同議案類型之性質及公司治理風險高低，逐公司逐議案進行評估表決權之行使應予以贊成、反對或棄權，爰訂定「國泰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東會投票指引」(下稱，本指引)，以資遵循。說明如下：

(一) 股東會議案類型

本公司應將被投資公司之股東會議案區分為以下42類：年度財務報表之承認案、盈餘分派之承認案、虧損撥補之承認案、資本公積分派現金案、修改章程案、員工及董監事酬勞分派案、解除公司法13條轉投資限制案、修訂「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案、修訂

「背書保證作業程序」案、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修訂「衍生性商品交易處理程序」案、修訂「關係人交易處理程序」案、修訂「企業合併、分割、收購或股份受讓處理程序」案、修訂「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案、修訂「股東會議事規則」案、修訂「董事選舉辦法」案、修訂「誠信經營守則」案、修訂「道德行為準則」案、修訂「監察人職權範疇規則」案、其他作業或管理辦法案、董監事選任案、董監事解任案、解除董事競業禁止案、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案、低於市價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案、庫藏股低於實際平均買回價格轉讓員工案、合併案、分割案、收購案、股份轉換案、解散案、讓與受讓處分出售案、釋股案、盈餘分派之討論案、現金增資案、發行特別股案、私募有價證券案、虧損撥補之討論案、現金減資案、行使歸入權案、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案、其他案。



關於本報告書

永續實踐

盡職治理履行

責任投資流程

企業議合活動

利益衝突管理

結語

附錄

(二) 投票決策評估流程及後續行動規劃

除被投資公司為受本公司承銷輔導之公司，本公司原則上支持經營階層所提出之議案外，考量到特定議案類型之性質涉及較高之公司治理、財務、營運或利害衝突風險，如被投資公司之股東會議案屬以下五個議案類型(下稱，高風險議案或重大議案)：(1)解除公司法13條轉投資限制案 (2)董監事選任案 (3)董監事解任 (4)解除董事競業禁止案 (5)現金減資案，則需依本指引所訂之方法評估後，方得予以贊成、反對或棄權之表決，不得逕行投票。

(三) 高風險議案之評估方法

本公司從重大性原則出發，為使研究資源效益最大化，並考量到機構投資人之影響力，爰參考「證券商管理規則第20條」及「落實及強化證券商因持有公司股份而出席股東會之內部決策過程及指派人員行使表決權標準作業程序及控制重點第4條」之意旨，如本公司持有被投資公司之股份未達三十萬股者，針對該被投資公司之高風險議案，本公司基於重大性原則無法取得足夠資訊判斷該議案應予以支持與否，故予以棄權。如本公司持有被投資公司股份達三十萬股者，針對該被投資公司各項高風險議案之投票評估方法說明如下：

重大議案考量	重大議案類型	重大性原則	評估與溝通	投票執行	後續行動規劃
涉及較高公司治理、財務、營運或利害衝突等風險	(1)解除公司法13條轉投資限制案 (2)董監事選任案 (3)董監事解任 (4)解除董事競業禁止案 (5)現金減資案	股數 < 30萬股	-	投棄權票	不滿意之被投資公司將納入未來潛在議合對象清單，並評估是否實體出席該公司未來之股東會，於股東會上發言
		股數 > 30萬股	評估是否於股東會前與經營階層進行瞭解與溝通	投贊成票	
		進一步判斷後始得投票		投棄權票	
				投反對票	



關於本報告書

永續實踐

盡職治理履行

責任投資流程

企業議合活動

利益衝突管理

結語

附錄

1. 解除公司法13條轉投資限制案

應與本公司研究團隊討論該議案對公司之影響程度及衝擊，除有正當理由說明解除限制之原因外，考量被投資公司未來財務狀況及營運資金，原則上投反對票，並評估是否於股東會前與經營階層進行瞭解與溝通。

2. 董監事選任案

本公司基於機構投資人之中立立場，應避免涉入被投資公司之經營權爭奪，如被投資公司之董監事選任案採非提名制方式選舉之獨立董事或非獨立董事，本公司原則上應投反對票；另為鼓勵被投資公司提高獨立董事席次占比，促進被投資公司之公司治理，針對採提名制方式選舉且獨立董事比例大於三分之一之董監事選任案，本公司原則上應投贊成票；倘被投資公司採提名制方式選舉但獨立董事比例低於三分之一之董監事選任案，本公司原則上應投棄權票。

3. 董監事解任

本公司基於機構投資人之中立立場，避免涉入被投資

公司之經營權爭奪，如被投資公司擬透過股東會決議解任董監事，本公司原則上應投棄權票。

4. 解除董事競業禁止案

參酌經濟部95年10月12日經商字第09500626690號函及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4條規定之意旨除同時符合 (1)明確揭露該董事預計兼任之公司名稱 (2)該董事(含獨董及非獨董)未兼任超過3家公開發行公司之情形，得投贊成票外，考量到董事兼任過多公司對現有股東或往來客戶可能產生利益衝突風險，本公司原則上應投反對票，並評估是否於股東會前與經營階層進行瞭解與溝通。

5. 現金減資案

應與本公司研究團隊討論該公司現行之財務及營運資金狀況進行減資退還股款合理性；除有正當合理之理由支持減資決策外，考量被投資公司未來財務狀況及營運資金，原則上應投反對票，並評估是否於股東會前與經營階層進行瞭解與溝通。



●得逕行投票、○需進一步判斷後，始得投票

關於本報告書

永續實踐

盡職治理履行

責任投資流程

企業議合活動

利益衝突管理

結語

附錄

編號	股東會議案類型	持30萬股以上			持30萬股以下		
		贊成	反對	棄權	贊成	反對	棄權
1	年度財務報表之承認	●			●		
2	盈餘分派之承認	●			●		
3	虧損撥補之承認	●			●		
4	資本公積分派現金	●			●		
5	修改章程	●			●		
6	員工及董監事酬勞分派	●			●		
7	解除公司法13條轉投資限制	○	○				●
8	修訂「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	●			●		
9	修訂「背書保證作業程序」	●			●		
10	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	●			●		
11	修訂「衍生性商品交易處理程序」	●			●		
12	修訂「關係人交易處理程序」	●			●		
13	修訂「企業合併、分割、收購或股份受讓處理程序」	●			●		
14	修訂「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	●			●		
15	修訂「股東會議事規則」	●			●		
16	修訂「董事選舉辦法」	●			●		
17	修訂「誠信經營守則」	●			●		
18	修訂「道德行為準則」	●			●		
19	修訂「監察人職權範疇規則」	●			●		
20	其他作業或管理辦法	●			●		
21	董監事選任	○	○	○			●

編號	股東會議案類型	持30萬股以上			持30萬股以下		
		贊成	反對	棄權	贊成	反對	棄權
22	董監事解任			●			●
23	解除董事競業禁止	○	○				●
24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			●		
25	低於市價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	●			●		
26	庫藏股低於實際平均買回價格轉讓員工	●			●		
27	合併	●			●		
28	分割	●			●		
29	收購	●			●		
30	股份轉換	●			●		
31	解散	●			●		
32	讓與、受讓、處分、出售	●			●		
33	釋股	●			●		
34	盈餘分派之討論	●			●		
35	現金增資	●			●		
36	發行特別股	●			●		
37	私募有價證券	●			●		
38	虧損撥補之討論	●			●		
39	現金減資	○	○				●
40	行使歸入權	●			●		
41	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	●			●		
42	其他	●			●		

二、股東會互動情形

(一) 代理投票服務情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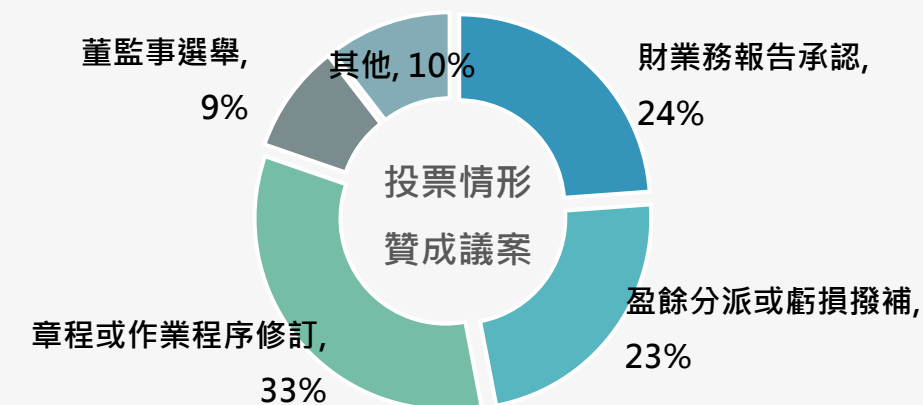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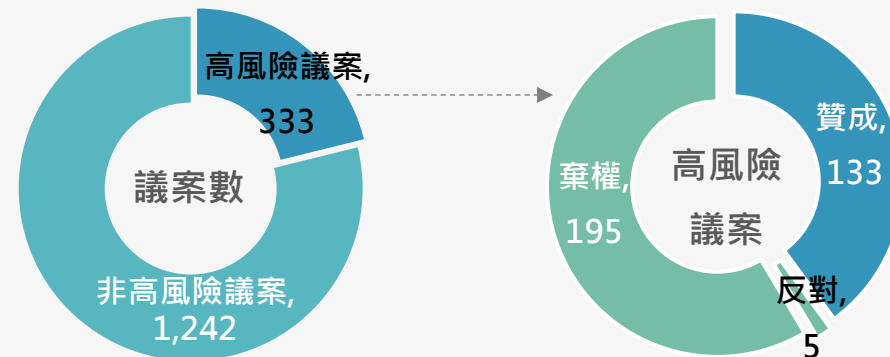
本公司並未使用代理研究和代理投票服務，而是與子公司國泰期貨簽有證券暨期貨顧問合約，由子公司研究部門專責研究並依本公司投票政策之相關原則自行投票。

(二) 參與次數與投票情形

2025上半年本公司參與被投資公司股東會（含臨時股東會）投票家數共331家，親自出席率100%，委託出席率0%。總計表決1,575項議案，其中1,375案為贊成(佔議案總數87.3%)，5案為反對(佔議案總數0.3%)，195案為棄權(佔議案總數12.4%)；完整股東會投票紀錄，詳見附錄及本公司官網的盡職治理專區。另外，歷年股東會投票紀錄(2019~2024年)，亦歡迎至本公司盡職治理專區查詢。

(<https://www.cathaysec.com.tw/cathaysec/Stewardship.aspx>)

股東會議案類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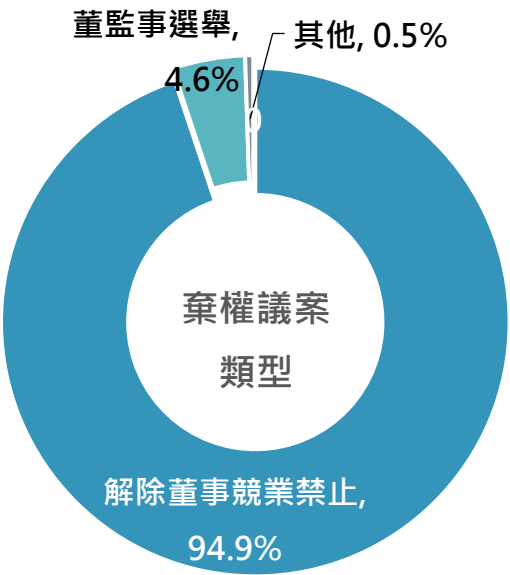
投票情形-反對議案

2025上半年本公司參與被投資公司股東會（含臨時股東會）投票家數共331家，總計表決1,575項議案，高風險議案共333案，其中本公司投反對票之議案為5案，主要涉及解除董事競業禁止限制之議案。

被投資公司	議案案由	反對理由
鴻海	解除董事競業禁止限制	未同時符合下列二項情形，故考量到董事兼任過多公司對現有股東或往來客戶可能產生利益衝突風險，本公司投反對票 1.明確揭露董事預計兼任之公司名稱 2.該董事(含獨董及非獨董)未兼任超過3家(現職公司不計入)公開發行公司之董事(參酌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4條規定之意旨)
廣宇		
友達		
群創		
穎台科技		

投票情形-棄權議案

2025上半年本公司參與被投資公司股東會（含臨時股東會）投票家數共331家，總計表決1,575項議案，高風險議案共333案，其中本公司投棄權票之議案為195案，主要為涉及解除董事競業禁止限制之議案。





關於本報告書

永續實踐

盡職治理履行

責任投資流程

企業議合活動

利益衝突管理

結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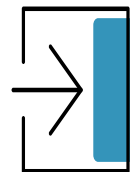
附錄

股東會議案類型投票統計

議案類型	總議案數	贊成		反對		棄權		議案類型	總議案數	贊成		反對		棄權	
		議案數	%	議案數	%	議案數	%			議案數	%	議案數	%	議案數	%
年度財務報表之承認	328	328	100%	0	0%	0	0%	董監事解任	0	0	0%	0	0%	0	0%
盈餘分派之承認	279	279	100%	0	0%	0	0%	解除董事競業禁止	196	6	3%	5	3%	185	94%
虧損撥補之承認	30	30	100%	0	0%	0	0%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26	26	100%	0	0%	0	0%
資本公積分派現金	9	9	100%	0	0%	0	0%	低於市價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	1	1	100%	0	0%	0	0%
章程	320	320	100%	0	0%	0	0%	庫藏股低於實際平均買回價格轉讓員工	0	0	0%	0	0%	0	0%
員工及董監事酬勞分派	3	3	100%	0	0%	0	0%	合併	0	0	0%	0	0%	0	0%
解除公司法13條轉投資限制	0	0	0%	0	0%	0	0%	分割	0	0	0%	0	0%	0	0%
修訂「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	28	28	100%	0	0%	0	0%	收購	0	0	0%	0	0%	0	0%
修訂「背書保證作業程序」	23	23	100%	0	0%	0	0%	股份轉換	0	0	0%	0	0%	0	0%
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	50	50	100%	0	0%	0	0%	解散	0	0	0%	0	0%	0	0%
修訂「衍生性商品交易處理程序」	9	9	100%	0	0%	0	0%	讓與、受讓、處分、出售	0	0	0%	0	0%	0	0%
修訂「關係人交易處理程序」	0	0	0%	0	0%	0	0%	釋股	1	1	100%	0	0%	0	0%
修訂「企業合併、分割、收購或股份受讓處理程序」	0	0	0%	0	0%	0	0%	盈餘分派之討論	37	37	100%	0	0%	0	0%
修訂「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	0	0	0%	0	0%	0	0%	現金增資	26	26	100%	0	0%	0	0%
修訂「股東會議事規則」	13	13	100%	0	0%	0	0%	發行特別股	0	0	0%	0	0%	0	0%
修訂「董事選舉辦法」	12	12	100%	0	0%	0	0%	私募有價證券	31	31	100%	0	0%	0	0%
修訂「誠信經營守則」	1	1	100%	0	0%	0	0%	虧損撥補之討論	0	0	0%	0	0%	0	0%
修訂「道德行為準則」	0	0	0%	0	0%	0	0%	現金減資	1	0	0%	0	0%	1	100%
修訂「監察人職權範疇規則」	0	0	0%	0	0%	0	0%	行使歸入權	0	0	0%	0	0%	0	0%
其他作業或管理辦法	2	2	100%	0	0%	0	0%	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	0	0	0%	0	0%	0	0%
董監事選任	136	127	93%	0	0%	9	7%	其他	13	13	100%	0	0%	0	0%



對議案結果不滿意
之後續行動規劃



本公司針對議案結果不滿意之被投資公司將納入未來潛在議合對象清單，並評估是否實體出席該公司未來之股東會，並於股東會上發言，以積極發揮機構投資人盡職治理之責任。

(三) 股東會發言

本公司2025年5月28日實體出席創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東常會，於股東會中發表意見，會後並於本報告揭露當日發言紀錄、關注之議題等資訊。

致創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東會發言稿

我是國泰綜合證券楊佳祥，謹代表國泰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席貴公司股東會並進行發言。

首先恭喜創控科技通過上市審查並在這個月成功掛牌，成為上市公司，祝福創控科技上市後業績蒸蒸日上，鴻圖大展！我們觀察到貴公司已經設置永續發展中心，顯見對於落實永續發展議題的重視及決心，以下與貴公司分享二個我們觀察到的永續趨勢以及未來可以持續精進的方向，作為貴公司推動企業永續的參考：



1. 起申報2025今年度的永續報告書，並完成溫室氣體排放盤查；我們建議貴公司依照SASB準則的時候，應特別著重「員工溝通與福利」、「供應鏈社會面向管控」及「供應商及產品生命週期管理」等ESG議題，讓落實ESG的同時也能對公司的長遠經營有直接的依據「上市櫃公司永續發展行動方案」，貴公司必須在2026明年幫助。
2. 對於貴公司日永續發展中心的期許，希望中心的成員不要把ESG當作額外的工作，而是把這些議題有系統的擬定工作計劃跟上公司各幾段的發展策略，另外也想呼籲董事會能給予中心成員更多的支持及勉勵，一起落實永續發展的理念。

國泰證券期望藉由自身觀察，衷心期盼貴公司接受前述相關建議，讓貴公司在永續相關領域付諸的努力，受到更多投資人肯定，謝謝。

創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回覆內容

1. 關於永續，例如員工福利方面，我們定期舉辦交流聚餐、下午茶等活動。
2. 供應商則有定期稽核去做管理。
3. 每年都有自主做溫室氣體的盤查，今年(2025 年)已聘請顧問進行碳盤，以作為明年永續報告書之用。
4. 我們也開始買購綠電。
5. 永續發展中心的成員是由各處的處級主管來實作。

ESG風險評估流程

一、責任投資原則遵行

為增加本公司長期投資/放貸價值、減低相關風險，並符合「盡職治理遵循聲明」，本公司於2021年依循國泰金控投資暨放貸政策、不可投資與放貸政策、及議合政策，並參照具重要性之環境、社會、公司治理 (Environmental, Social and Governance，以下簡稱ESG) 意旨訂定「國泰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責任投資暨議合政策作業辦法」，其要點如下：

1. 本公司之投資政策將納入ESG因素指標，並整合到投資管理流程和所有權政策實踐中。
2. 本公司設有企業永續委員會，將定期檢視責任投資之流程，並將責任投資與ESG永續目標納入關鍵績效指標 (KPI) 設定之評估流程。
3. 本公司將ESG考量因素整合到長期投資之投資評估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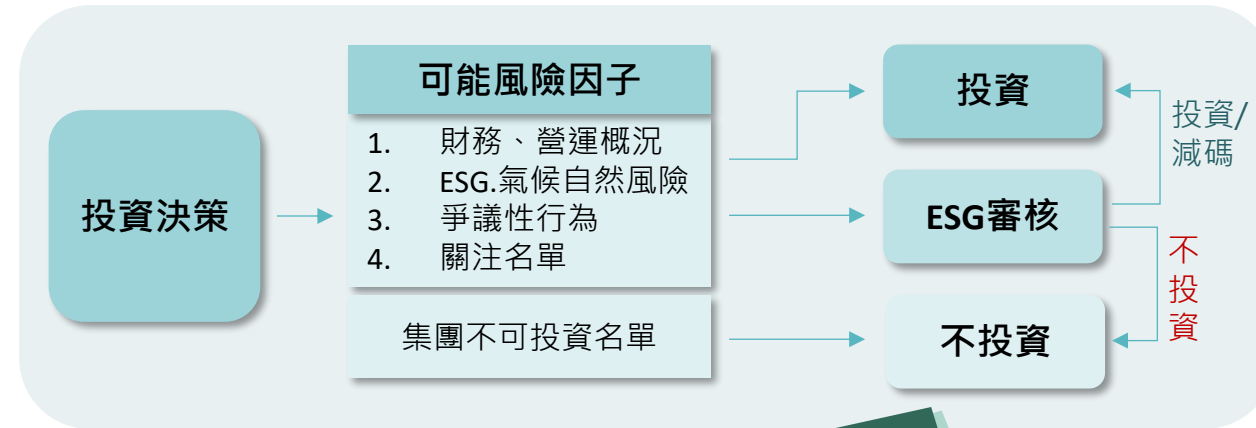
4. 本公司將定期檢討責任投資評估流程，以符合責任投資趨勢、降低相關風險、提升公司投資長期價值。
5. 本公司將對屬長期投資，且持股超過一定比率的被投資公司，經衡量認為其具有重大ESG風險時，啟動議合措施。
6. 本公司將定期追蹤投資標的之ESG風險與碳排量，並配合國泰金控政策予以回報與揭露。





二、ESG因子納入投資決策過程

為符合國際發展趨勢，落實本公司企業永續、支持TCFD、TNFD，並增進因應ESG與氣候風險之能力，以促進健全經營，本公司參考了內、外部機構，包含但不限於Bloomberg、S&P及SBTi等機構之評分或評級，或考量資訊可取得性，採用溫室氣體排放量或碳強度等指標進行 ESG 暨氣候風險及曝險評估與管理，訂有「ESG暨氣候風險管理準則」，並於2024年增訂「產業風險管理辦法」，明訂敏感性產業之定義與限額，持續強化本公司投資前、後之ESG及氣候風險管理機制。



投資前

風險評估

本公司進行投資決策前，均遵循國泰金控「不可投資與放貸政策」與本公司「責任投資暨議合政策作業辦法」，將具重大爭議性國家之投資標的及存在高度環境、社會或道德風險的產業列為排除名單。針對本於投資目的預計持有標的時間超過一年之長期投資，如該投資標的屬國證「關注名單」，應進行ESG評估作業，提供至少一種優於內、外部機構之ESG評等標準值之證明，否則將予以減碼、限額或不得投資。如未達標準仍需投資者，則應出具ESG暨氣候風險評估報告，說明投資原因及風險趨避方式。

投資後

風險管理

應每半年檢視，進行ESG暨氣候風險評估作業，且未符合內、外部機構之ESG評等標準值之未結清部位，業務單位應每半年檢視該部位之ESG暨氣候曝險概況，並於次月十日前，提供檢視結果並說明其風險趨避、控制或抵減方式，呈處主管核定後知會風險管理部，送風險管理委員會監督。

關於本報告書

永續實踐

盡職治理履行

責任投資流程

企業議合活動

利益衝突管理

結語

附錄

(一) 投資前ESG風險評估

1. 排除名單

本公司進行投資決策前，均遵循國泰金控「不可投資與放貸政策」與本公司「責任投資暨議合政策作業辦法」，將具重大爭議性國家之投資標的及存在高度環境、社會或道德風險的產業列為排除名單。

2. 關注名單

考量重大ESG因子風險，針對本於投資目的預計持有標的時間超過一年之長期投資，如該投資標的屬國證「關注名單」，應進行ESG評估作業，提供至少一種優於內、外部機構之ESG評等標準值之證明，否則將予以減碼、限額或不得投資。如未達標準仍需投資者，則應出具ESG暨氣候風險評估報告，說明投資原因及風險趨避方式。

係檢視集團規劃、主管機關規範及情境分析結果後，ESG暨氣候風險較高之產業，如圖。

關注名單-敏感性產業



ESG評等標準值

本公司採用之ESG評等標準值，包含但不限於Bloomberg、S&P或SBTi等機構之評分或評級，數據來自Bloomberg資料庫，鑒於各機構之評級方式均不相同，且涵蓋標的亦不同，故本公司採用之標準值係以該方法論的評鑑數據中，以排名優於在20th~25th百分位數之企業為基準。

ESG評鑑

衡量標準之制定說明

Bloomberg ESG

根據公司對於ESG資料的揭露程度，而提供的彭博獨家分數，範圍為0-100，將依據環境、社會、公司治理各項資料之重要性加權，例如溫室氣體排放量的權重高於其他資料。截至2019年1月，共計全球11,524家企業，ESG平均分數為24.92，轉換20th百分位數約為10，故以 ≥ 10 為標準值。

S&P Global

依據普爾全球ESG排名，以RobecoSAM的企業永續評鑑方法為基礎，從總永續性得分轉換的永續性百分位排行，故以20%為標準值。

SBT 溫度法

國泰集團已正式承諾SBT，故將此指標納入評分標準之一，以預設值為標準，小於預設值即代表該企業已有開始提倡減碳並有實質作為。

其他第三方
評鑑

如MSCI，請詳下頁範例

以導入MSCI資料庫為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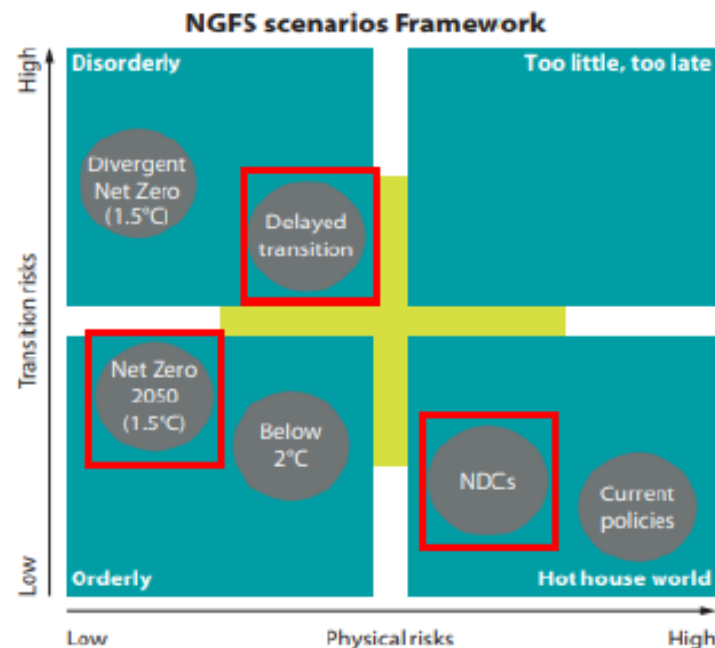
國泰導入MSCI資料庫，根據 ESG研究機構資料，其「治理」是對公司整體治理情況的評估，並認為公司治理具有共通性及重要性，應不分產業以一致性的綜合標準進行評估；「環境」及「社會」構面則連結產業核心經營能力與商業活動所涉及之關鍵議題(包含碳強度、水資源管理等議題)，並依公司經營及其與財務相關之揭露，評估每家公司相對於同業在ESG關鍵議題的風險曝險程度與風險管理能力，並將公司ESG評比分為「AAA、AA、A、BBB、BB、B、CCC」；而若MSCI ESG評等屬於「B、CCC」，其評分已落入25th百分位數，根據本公司規範，如欲投資，則須出具《ESG暨氣候風險評估報告》說明投資原因及風險趨避方式。

Letter Rating	Leader/Laggard	Final Industry-Adjusted Company Score
AAA	Leader	8.571* - 10.0
AA	Leader	7.143 - 8.571
A	Average	5.714 - 7.143
BBB	Average	4.286 - 5.714
BB	Average	2.857 - 4.286
B	Laggard	1.429 - 2.857
CCC	Laggard	0.0 - 1.429



(二) 投資後ESG風險管理

應出具ESG暨氣候風險評估作業，且未符合內、外部機構之ESG評等標準值之未結清部位，業務單位應每半年檢視該部位之ESG暨氣候曝險概況，並於次月十日前，提供檢視結果並說明其風險趨避、控制或抵減方式，呈處主管核定後知會風險管理部，送風險管理委員會監督。本公司導入MSCI最新模型，以資料庫數據回溯，計算在NGFS各情境下整體風險最大損失幅度。





NGFS情境示意圖

本公司以MSCI最新模型並透過資料庫數據回溯計算，2024年股債投組在NGFS各情境下的整體風險最大損失幅度為-3.92%(3.37億)，佔公司淨值1.74%，變動原因來自投資組合的變化，損失幅度小於單一風險因子情境損失警示水準。主權債部位在Orderly情境之損失較高，主因投資於台灣及美國之公債佔比較高，承諾淨零之國家將具有較高的轉型風險，最大損失幅度為-3.74%(約1.3億)，佔公司淨值0.67%，小於單一風險因子情境損失警示水準，整體氣候風險損失

MSCI CVaR 分析結果	Net Zero 2050 (Orderly)	Delayed Transition (Disorderly)	National Determined Contribution (Hot House World)
2024年 股債投資組合 帳面值85.88億 (興櫃8.32億)	轉型風險 實體風險 整合風險 -3.49% -0.43% -3.92%	轉型風險 實體風險 整合風險 -1.42% -0.43% -1.85%	轉型風險 實體風險 整合風險 -0.01% -0.71% -0.72%
2023年 股債投資組合 帳面值70.17億 (興櫃3.77億)	轉型風險 實體風險 整合風險 -1.62% -0.60% -2.22%	轉型風險 實體風險 整合風險 -0.06% -0.60% -0.66%	轉型風險 實體風險 整合風險 -0.02% -0.95% -0.97%
2024年主權債 MSCI Sovereign CVaR 帳面值34.52億	轉型風險 實體風險 整合風險 -3.74%	轉型風險 實體風險 整合風險 -3.38%	轉型風險 實體風險 整合風險 -0.79%

1. 股債投資組合範疇：上市櫃股權、債券，不含短期多空價差及避險部位。
2. 興櫃部位列於括號內，均為承銷輔導取得，因尚在IPO階段，無充足資訊，故以MSCI模組僅計算其轉型風險。
3. MSCI Sovereign CVaR因隨著方法論逐年更新，故主權債之投資部位不進行回溯計算。

(三) 投資組合永續表現狀況揭露

1. 長期投資組合ESG風險管理概況

根據本公司ESG暨氣候風險管理準則，應定期盤查長期上市櫃股票及公司債投資部位之ESG概況，並進行風險管理。因2024年增訂產業風險管理辦法，並調整敏感性產業定義，故2024年敏感性產業投資金額較2023年增加；另一方面，本公司長期債券投資亦持續建置部位，係業務成長所致整體金額增加，然而所投資之標的ESG評等均符合前段衡量標準值，代表該等企業均已開始重視ESG及氣候相關議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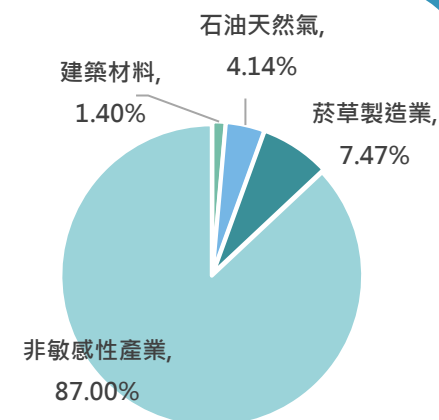
整體長期投資部位中有67% 以上屬於公司治理評鑑前20% 企業，國泰證券將積極遵循責任投資政策以展現落實盡職治理之決心均有相關減碳作為，產業分布如下：



投資產業分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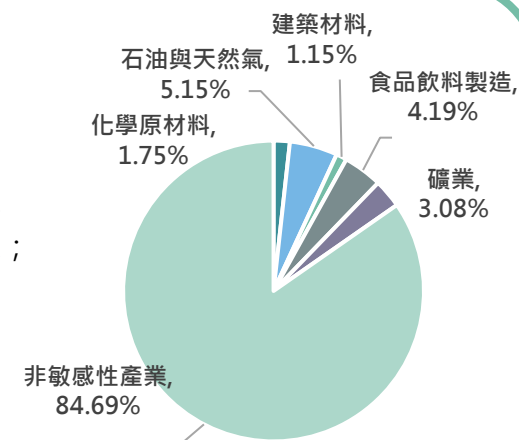
2023投資產業分布

- 長期股債投資共70.17億
- 敏感性產業共計9.12億；佔投資組合約1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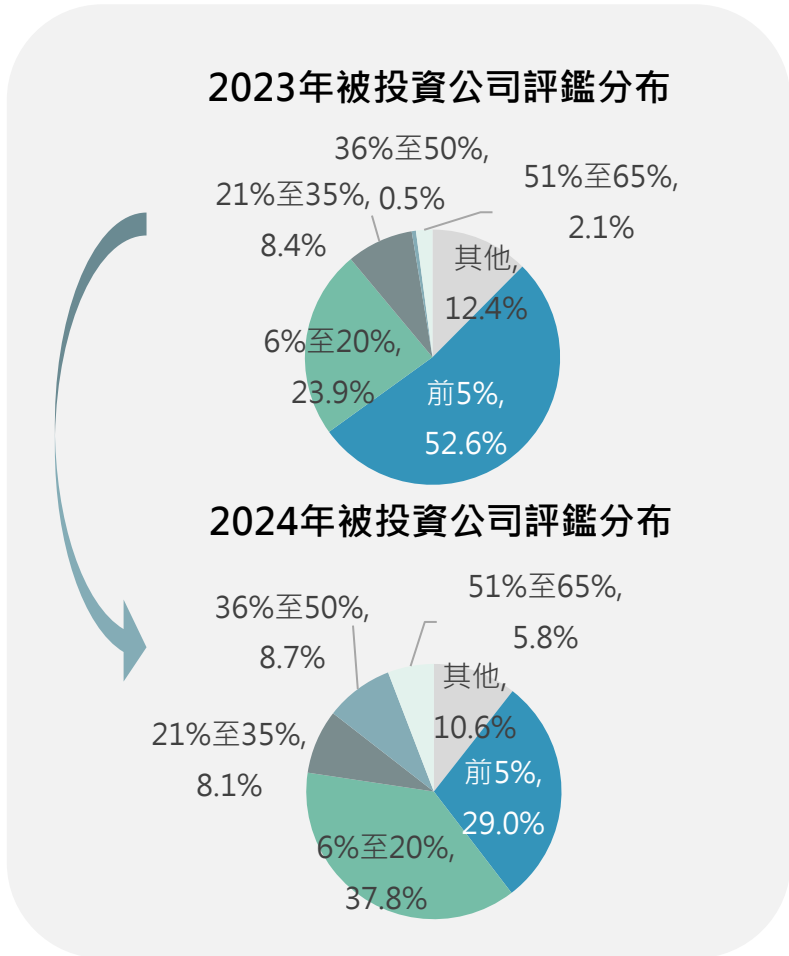


2024投資產業分布

- 長期股債投資共85.88億
- 敏感性產業共計13.15億；佔投資組合約15.3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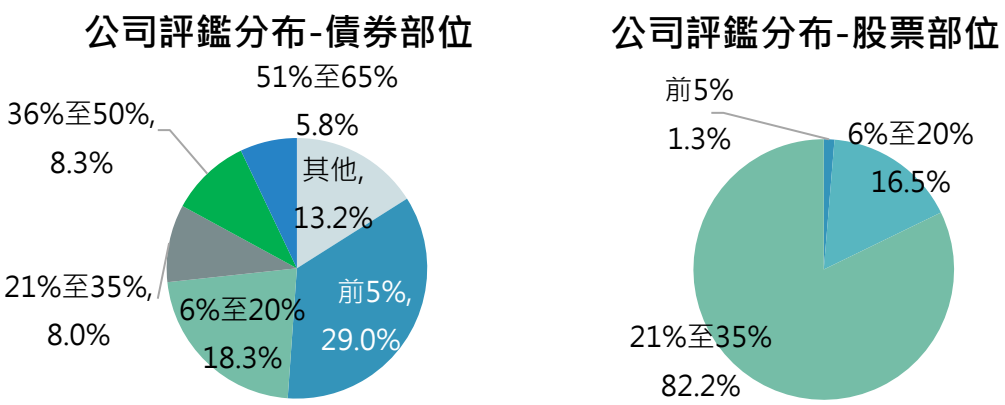
2. 長期投資組合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分布
根據上市上櫃企業公司治理評鑑，檢視本公司2023年、2024年長期投資部位之評鑑結果分布如下圖。



進一步分析2023年、2024年投資部位，主要差異原因
本公司長期債券投資亦持續建置部位，係業務成長所致
整體金額增加，本公司將持續積極遵循責任投資政策。

2024年被投資公司評鑑分布			
公司治理概況	總投資分布	債券分布	股票分布
其他	10.58%	13.24%	0.00%
前5%	29.01%	29.00%	1.32%
6%至20%	37.78%	18.32%	16.48%
21%至35%	8.14%	7.96%	82.20%
36%至50%	8.65%	8.26%	0.00%
51%至65%	5.84%	5.84%	0.00%

備註：2024年末投資於「66%至80%」及「81%至100%」



3. 投資組合碳足跡概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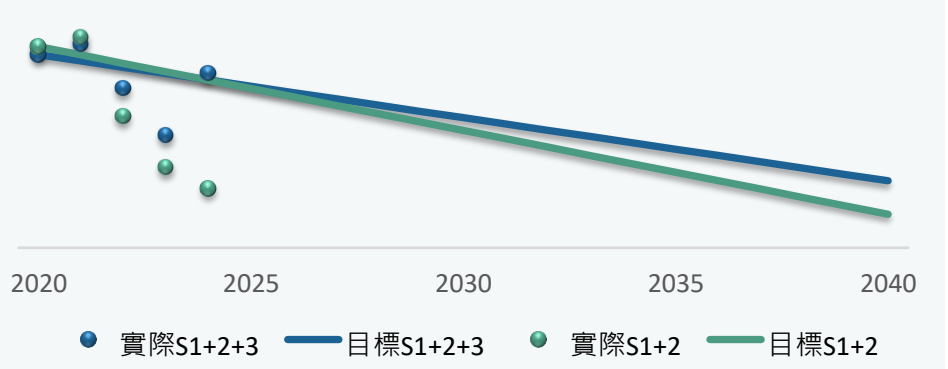
依據PCAF方法論計算股權、債券資產之碳足跡，做為投資氣候風險的管理及評估標準之一。為積極控管投資部位，採MSCI碳排數據及CDP溫度資料盤查，2024年股債投資總碳排為21,621.41 tCO₂e、經濟碳排強度2.74，資料品質為2.36，涵蓋度100%。異動主要來自長期投資之股票及債券擴大建置部位，係業務成長及策略轉變所致，雖經濟碳排強度略增，然SBT溫度持續降低，投組溫度均持續朝目標前進；另首次揭露主權債承擔碳排放量如下表，資料品質為4。

歷年股債投資組合碳排放	2022	2023	2024
合計投資金額(mn NTD)	4,012.27	6,627.79	7,902.53
總碳排 (tCO ₂ e)	7,278.46	12,051.80	21,621.41
經濟碳排強度(tCO ₂ e/mn NTD)	1.81	1.82	2.74
股權投資金額(mn NTD)	284.70	99.69	7.86
總碳排 (tCO ₂ e)	462.58	96.41	8.62
經濟碳排強度(tCO ₂ e/mn NTD)	1.62	0.97	1.10
公司債投資金額(mn NTD)	3,727.57	6,528.10	7,894.66
總碳排 (tCO ₂ e)	6,815.89	11,955.39	21,612.79
經濟碳排強度(tCO ₂ e/mn NTD)	1.83	1.83	2.74
2024主權債投資金額	盤查金額	碳排放量	涵蓋率
SCOPE_1_EXCL_LULUC	3,451.78	28,242.13	100%
SCOPE_1_INCL_LULUCF	2,310.82	19,343.20	6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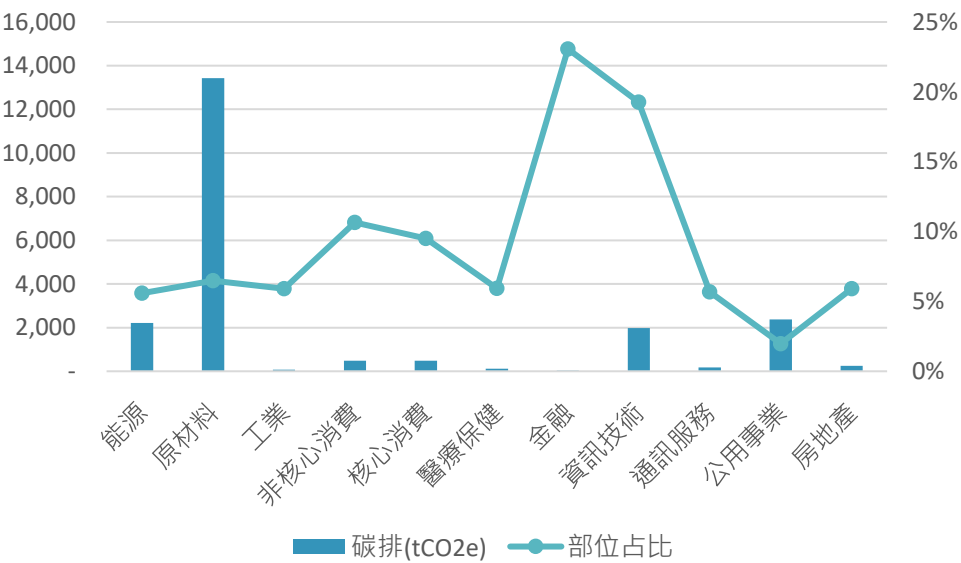
註1：涵蓋範疇為長期投資之股權、債券部位；排除地方債、綠債、社會債券(溫度法未排除)、因承銷取得之興櫃部位
註2：係以PCAF方法論為基礎，原採彭博資料，2023年數據因採購MSCI系統，故自該年起調整資料來源



各年投組溫度趨勢概況



2024年產業碳排分布概況



責任投資推動歷程

一、概覽

本於證券商可透過直接金融資金中介者角色，引導資本市場資金投資ESG及低碳排的投資標的，發揮投資影響力，達到對地球氣候、環境及人類社會友善。

2020年起本公司聯手國泰期貨與臺北大學合作提供機構法人投資ESG研究服務，透過此項產學合作案提供Sell-Side機構投資人ESG投資研究服務。2021年起將ESG導入數位APP自然人選股服務、2022年首創本公司APP「永續專區」，提供一站式永續投資服務，同時公司自有資金投資，也導入SBT科學化減碳排目標管理。此外，本公司攜手國泰金控共同制訂TCFD短中長期規劃，內容涵蓋治理、策略、風險管理、指標與目標等構面，以強化氣候相關財務揭露。

二、機構法人投資ESG研究服務

2020年起本公司聯手國泰期貨與臺北大學ESG團隊合作，提供機構法人投資ESG標的研究服務，引導機構法人投資ESG及低碳排產業，達到對地球氣候、環境及人類社會友善的影響力，協助法人客戶與上市櫃公司進行議合，促進盡職治理與責任投資，創造永續價值。



二、數位ESG投資選股服務

本公司基於促進普惠金融，推廣永續價值之理念，於2021年起於本公司數位App(現國泰證券App，原股票快選App)推出數位ESG投資選股服務，透過數位服務讓投資人認識ESG。2023年再升級為「我的ESG永續力」，讓客戶可以直覺、簡單的方式，一鍵完整檢視個人的台股庫存永續力。主打透視個股ESG表現、ESG投資焦點及ESG白話文三大亮點。

2024 年我們進一步優化使用者瀏覽動線，讓客戶從國泰證券App 首頁點選「我的」專區即可快速進入「永續專區」，全年拜訪使用人數統計近60萬人次。



三、國泰證券App永續專區

本公司希望為投資人開闢通往永續投資的大道，將ESG影響力直接推展到所有投資人。同時，本公司觀察到投資人高度關注自身持股的ESG表現，為了滿足需求，積極發展數位創新並結合原國立台北大學的「台灣永續評鑑」(現已將技術及所有權轉移至台灣指數公司)，提供投資人直接進行檢視持股的ESG影響力。本公司App永續專區主打3大亮點，數據化「揭露個人台股庫存永續力」、圖像化「永續投資圖像化」與「一站式永續投資」等，分析投資人現股價值含有ESG成分比重，讓投資人一目了然自己的投資發揮「永續影響力」表現。



四、投入多項國際氣候倡議

氣候變遷已是全世界重視的議題，本公司攜手國泰金控將「氣候變遷」訂為永續策略主軸之一，並積極參與「氣候及自然相關財務揭露（TCFD&TNFD）」、「CDP未回覆企業議合倡議（CDP NDC）」、「CDP科學基礎減碳目標議合倡議（CDP Science-Based Targets Campaign）」、「RE 100」、「科學基礎碳目標（SBT）」等國際倡議，結合自身的核心職能，發揮環境永續影響力。

1. 氣候及自然相關財務揭露（TCFD&TNFD）

參考IFRS S2、TCFD及TNFD指引，進行氣候自然風險機會辨識，評估與分析盡可能以量化方式評估各項風險對本公司財務之影響，以期降低氣候變遷與自然災害對本公司帶來之衝擊。

衝擊分析係由內部高階主管透過經營層思維，對各項風險機會議題進行評估與衡量，以其「影響程度」與「發生可能性」進行重大性排序，建置國泰證券風險機會矩陣圖，並檢視其影響層面及潛在財務影響。





關於本報告書

本次作業由國泰氣候自然工作小組初步研究國泰集團業務、營運對環境的依賴與影響性，再判別潛在的氣候自然相關議題，鑑別出13項風險與8項機會，再依據其類型與特性判斷風險因子，並連結傳統風險來進行衡量，評估氣候變遷及自然災害對本公司業務或營運之衝擊，更進一步揭露於《2024年氣候自然風險管理報告書》，並經2025年董事會決議通過後公佈。

永續實踐

盡職治理履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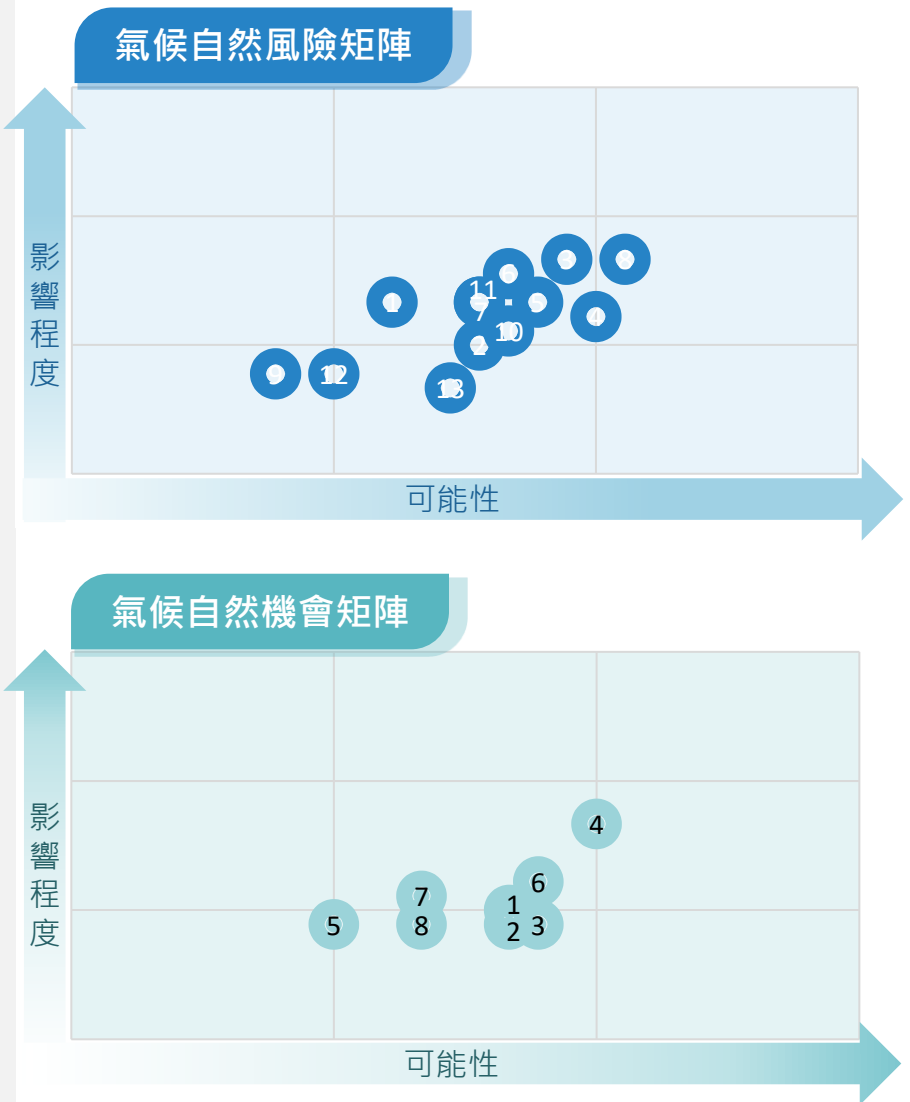
責任投資流程

企業議合活動

利益衝突管理

結語

附錄



風險項目	機會項目
1 氣候變遷與自然相關訴訟或裁罰風險	1 建立履行對外永續承諾之管理機制提升客戶信賴度
2 議合機制(包含風險管理)未能符合外部利害關係人期待	2 深化氣候自然相關風險管理機制
3 客戶投資或對金融商品偏好改變	3 提升自身及客戶營運據點損害防阻韌性
4 政策不確定性所面臨之轉型風險	4 發展綠色創新服務，提升客戶往來黏著度，強化品牌價值
5 推動綠色投融資與金融商品所承擔之風險	5 不動產淨零轉型與能源服務管理，以提升氣候韌性
6 氣候策略面臨利害關係人反彈之風險	6 透過倡議及議合行動，發揮金融影響力，並與議合企業合作開展氣候與自然創新金融
7 高碳排投資組合之信用及市場風險增加	7 開發破相關商機及服務
8 對外永續承諾與實際管理作為不一致所產生之風險	8 擴展氣候創新及自然為本之投融資商機
9 自身營運之低碳轉型困境	
10 氣候災害加劇，使固定資產損失增加	
11 極端天氣與氣候造成自身、投融資對象之營運實體風險	
12 投融資對象面臨自然實體風險	
13 投融資對象面臨自然轉型風險	



關於本報告書

永續實踐

盡職治理履行

責任投資流程

企業議合活動

利益衝突管理

結語

附錄

本公司氣候自然風險與機會重大議題

針對下列各項重大實體風險，本公司於2022年導入「ISO 22301 營運持續管理系統」，強化面對氣候相關天然災害等重大緊急事件時之緊急應變處理能力。除此之外，為因應各項氣候風險並創造嶄新機會，除

遵循國泰集團氣候策略藍圖外，本公司藉由取得國泰期貨與國立臺北大學合作撰寫之臺灣上市櫃企業ESG研究報告，建立國內投資機構與上市櫃企業之ESG溝通橋梁，積極展開議合行動，發揮金融影響力。

重大風險		風險類型		對應風險	影響期間	影響層面	潛在財務影響
⑧	對外永續承諾與實際管理作為不一致所產生之風險	轉型	聲譽	信用風險 聲譽風險	中長期	投融資	透過承諾或宣示永續商品/服務以取得競爭優勢，但可能因管理或實務而無法達到原承諾或相關標準，進而產生相關風險如聲譽風險或不當行銷...等
③	客戶投資或對金融商品偏好改變	轉型	市場	市場風險 聲譽風險	短中長期	營運	客戶永續意識提升，若未能發行相關產品滿足客戶需求或投資於氣候調適不佳之企業，降低與公司往來意願，進而導致營收下降。
⑥	氣候策略面臨利害關係人反彈之風險	轉型	政策法規	聲譽風險 法律風險 作業風險	中長期	投融資 營運	為落實執行氣候自然相關外規指引及辦法，而採取限制性管理措施，被主管機關、投融資對象或客戶認為有壟斷市場或違反公平待客等原則，而產生之訴訟風險與聲譽風險。
④	政策不確定性所面臨之轉型風險	轉型	政策法規	信用風險 市場風險	中長期	營運	因國內外氣候相關政策政策變動不確定性，將可能導致國泰面臨更高的合規成本和管理風險，短時間內需快速調整管理流程或策略，以應對不斷變化的政策要求。
⑤	推動綠色投融資與金融商品所承擔之風險	轉型	市場	信用風險 市場風險	中長期	投融資	因依循國內外低碳及綠能轉型政策，推動綠色投融資與金融商品，但未充分評估所投融資之企業財務狀況或設備技術發展不如預期，進而承擔客戶之違約風險。
重大機會					影響期間	影響層面	潛在財務影響
④	發展綠色創新服務，提升客戶往來黏著度，強化品牌價值				短中長期	營運	發展綠色創新服務，朝向淨零營運目標發展外，同時滿足顧客多樣化之服務需求，提升與公司往來意願。
⑥	透過倡議及議合行動，發揮金融影響力，並與議合企業合作開展氣候與自然創新金融				中長期	投融資 營運	透過倡議與議合與客戶進行良性溝通，發揮金融影響力，提升客戶氣候意識，共同邁向永續，提升公司正面形象。
①	建立履行對外永續承諾之管理機制提升客戶信賴度				中長期	營運	建立履行永續承諾之管理機制，確保承諾之落實，以提升客戶與公司往來意願及對公司之信心及信賴度。

註：短期為1年以內可能會發生、中期為1~3年內可能會發生、長期為3年以上可能會發生。



關於本報告書

永續實踐

盡職治理履行

責任投資流程

企業議合活動

利益衝突管理

結語

附錄

氣候策略藍圖與行動

本公司為落實集團永續策略，遵循國泰金控永續三主軸「氣候」、「健康」、「培力」，建構永續策略藍圖，其中氣候策略藍圖分為低碳經濟及環境永續兩大構面。為發揮本公司金融資產的資金影響力，跟隨集團腳步

承諾科學減碳目標(SBT)，以影響力基礎設定投融資組合減碳路徑，同時規劃低碳主題投資及投資轉型計畫，監督高氣候風險產業投資概況，以逐年降低投資碳足跡。

構面	Ambitious Goal		目標與行動	對應重大機會項目
低碳經濟	2050金融資產淨零排放	透過科學化的脫碳目標設定及推動金融資產轉型，達成淨零排放	1. 科學減碳目標(SBT)：以碳排強度基礎(Emission-base)設定投融資組合減碳路徑。 2. Coal-Exit Action：依公司煤炭營收比例設定逐步退出之門檻，不得新增投資營收超過門檻值且未積極轉型的煤礦業、煤礦鐵路運輸、煤炭輔助服務及燃煤發電業者。 3. 監管非常規石油及天然氣產業：不得新增投資營收超過30%(含)來自「非常規石油及天然氣」，且未具備符合積極轉型標準的業者。	1 4
	全方位氣候金融解決方案提供者	透過資金、金融產品或服務支持企業、產業創造低碳轉型機會或減緩/調適氣候變遷，讓產業轉型更具競爭力，並促進社會有序地往綠色經濟時代邁進	1. 增加低碳投資，透過金融影響力支持具低碳轉型機會之企業。 2. 承銷綠色債券，引導資金流向永續發展項目。 3. 發展綠色金融服務，如透過國泰證券APP向客戶提供ESG資訊。	4 6
環境永續	2050零碳營運	綠色能源Green Energy：推動能源轉型 2030年台灣營運據點100%使用再生能源，全球營運據點再生能源使用達60%	1. 營運據點全面使用再生能源，參與集團綠電採購計劃，購買多元再生能源。 2. 建立內部碳定價機制，鼓勵員工參與相關活動，如2024年將步行活動所累積減碳之碳費金額全數用於「多元社會共榮」以及「減碳共同倡議」兩大計畫，持續調適氣候變遷以及扶助偏鄉弱勢，以積極行動對環境與社會產生正面影響力。(詳見國泰證券永續報告書)。 3. 設定節電目標，持續精進節能減碳方案。	1
		綠色營運Green Operation：實施三化-作業行動化、服務數位化、職場共用化並將共享、循環之概念引入職場規劃，型塑低碳職場	1. 實踐SBT承諾，建立與實施範疇1~3盤查與減碳，並將盤查範疇與財報邊界對齊。 2. 節約水資源使用量、減少廢棄物、服務無紙化、數位化。 3. 進行綠色採購，並已獲選為行政院環保署綠色採購績優廠商。	1

2. RE100

本公司遵循國泰金控承諾「2050金融資產淨零排放」，加入RE100國際倡議，接軌全球再生能源百分之百倡議，**截至2024 再生能源使用比例已超過6成**，更於2022年9月正式通過科學基礎減碳目標審核 (SBTi)，以中、長期為基礎，規劃自身營運與相關金融資產的減碳目標，設置內部投資組合溫度追蹤以及目標管理機制，並納入永續策略藍圖中，不僅動員全體員工全力落實，更持續做好永續發展先行者的責任，未來也將具體相關數據推廣至社會大眾知悉，發揮機構投資人影響力。

2030零碳運營轉型目標



行動方案	2024 年達成情形	短期目標 (2025 年)	中期目標 (2026 年)	長期目標 (2030 年)
提升再生能源使用量	已達成 2024 年目標，使用比例 60.56%	使用比例 60%	使用比例 65%	使用比例 100%
範疇 1+2 溫室氣體排放	已達成 2024 年目標，累積減碳 53.71%	累積減碳 25%	累積減碳 30%	累積減碳 42%

註：溫室氣體排放比較基準年為 2020 年。



行動方案	2024 年達成情形	短期目標 (2025 年)	中期目標 (2026 年)	長期目標 (2030 年)
綠色債券承銷	已達成 2024 年目標，承銷檔數累計 20 檔	承銷檔數累計 15 檔	承銷檔數累計 17 檔	承銷檔數累計 20 檔
增加低碳投資	已達成 2024 年目標，低碳投資金額為 4.90 億	投資金額成長 20%	投資金額成長 30%	投資金額成長 40%
科學減碳目標 投資組合減碳路徑	已達成 2024 年目標 S1+S2 1.91° C S1+S2+S3 2.19° C	S1+S2 2.69° C S1+S2+S3 2.71° C	S1+S2 2.63° C S1+S2+S3 2.66° C	2040 年目標 S1+S2 1.75° C S1+S2+S3 2.00° C 2050 年達成投資組合淨零排放
Coal-Exit Action 脫碳 (排除被動式操作部位)	已達成 2024 年目標，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未持有	不得新增投資營收超過 20% 且未積極轉型之「煤礦業」、「煤礦鐵路運輸」、「煤炭輔助服務」及「燃煤發電業」	不得新增投資營收超過 20% 且未積極轉型之「煤礦業」、「煤礦鐵路運輸」、「煤炭輔助服務」及「燃煤發電業」	針對 OECD 國家煤炭產業，不得新增投資營收超過 5% 且未積極轉型之「煤礦業」、「煤礦鐵路運輸」、「煤炭輔助服務」及「燃煤發電業」(非 OECD 國家仍以 20% 為門檻)
監管非常規石油及天然氣業	已達成 2024 年目標，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未持有	不得新增投資營收超過 30% 且未積極轉型之「非常規石油及天然氣」	不得新增投資營收超過 30% 且未積極轉型之「非常規石油及天然氣」	針對 OECD 國家，不得新增投資營收超過 20% 且未積極轉型之「非常規石油及天然氣」(非 OECD 國家仍以 30% 為門檻)

註：低碳投資金額基準年為 2020 年。



關於本報告書

永續實踐

盡職治理履行

責任投資流程

企業議合活動

利益衝突管理

結語

附錄

關鍵影響力-議合生態圈

本公司參考國外機構投資人「盡職治理」與「服務提供者」之概念與做法，打造有別於同業的議合平台，以中介者的角色成為媒介，賦予企業與機構投資人溝通平台，打造議合生態圈，透過多元評估構面及具公信力之評估工具，提供ESG績效與風險的客觀衡量與分析，搭配系統性的議合架構與流程，建置完善的評估環境，發揮正向影響力。並且本公司完整揭露企業議合紀錄，提供量化之具體數據與議合內容。2024年議合24家企業，積極引領企業正向發展，期待成為我國投資議合行動領導者。本公司更於2025年榮獲台灣永續投資獎最高榮譽的「TWSIA台灣永續投資獎：機構影響力證券組」典範、「TWSIA台灣永續投資獎：個案影響力--ESG創新」金獎。

一、發揮股東影響力

「本公司參考國際做法與概念，有別於同業，以中介者的角色為媒介，賦予企業與機構投資人溝通平台，打造議合生態圈，創造多贏機會」

本公司觀察到目前國內議合實務，機構投資人少有與其他機構投資人共同議合之經驗，通常僅透過自身出席股東會、行使投票權與被投資公司之經營階層對話與互動，並且尚無「服務提供者」之概念，包括投資顧問、數據研究提供的服務，無法充分發揮機構投資人之專業核心職能，及落實盡職治理責任。此外，評估ESG需參考外部資料庫，而各大機構評鑑資料來源與衡量機制南遠北轍，機構投資人在分析被投資公司之ESG績效時，尚缺乏具公信力且中立客觀的資料庫，使利害關係人無法客觀、充分地了解公司實際狀況。有鑑於上述情形，本公司參考英國、日本等國際上共



關於本報告書

永續實踐

盡職治理履行

責任投資流程

企業議合活動

利益衝突管理

結語

附錄

同議合方式及衡酌國內實務，以國際上「盡職治理」與「服務提供者」的概念和做法，開創了有別於同業的議合模式，透過連結第三方研究機構、機構投資人及企業三方，積極創造機構投資人共同議合與發揮核心專業之機會，打造議合生態圈。

本公司以資本市場中介者的角色出發，為企業與機構投資人搭建了一個溝通平台。國泰證券運用具公信力的第三方研究機構之評鑑資料，結合自身產業研究專業，產製出了專業的議合分析報告，並集結多個機構投資人共同參與，提供被議合公司完善且符合利害關係人關注的議合分析與建議。詳述如下：

(一) 本公司與第三方研究機構間

本公司為提供完善且客觀的議合報告，與國立臺北大學合作，以其提供之「台灣企業永續評鑑」資料結合本公司之產業研究及投資專業，強強聯手深化產學合作機會，擴大評鑑資料綜效。相較於其他評比，此評鑑具有跨產業可比性、標準化的評比機制，並依照產

業別設計精緻化的選項，設計過程中參考各領域頂尖學術期刊與企業永續相關之研究成果，且依據公開資訊嚴謹客觀的衡量，適切地符合台灣市場實務狀況，亦能接軌國際視野，為最佳本土化評鑑系統。

(二) 本公司與機構投資人間

除了本身機構投資人的角色，我們邀請投信、人壽、產險等機構投資人，增加其與被投資公司之間的對話機會，藉此，機構投資人能夠積極參與被投資公司的公司治理與營運，提供企業專業的意見與協助，更擴大了各家機構投資人間相互交流、共同參與議合的管道。

(三) 本公司與被議合公司間

本公司運用自身專業，以及有能力集結利害關係人的優勢地位，提供縝密且富彈性的議合機制與各面向之ESG績效解析，透過與機構投資人之對話，了解利害關係人重視的投資要點與重大永續議題，提升永續發展所需資源的投放效益，促進被議合公司改善，增長

關於本報告書

永續實踐

盡職治理履行

責任投資流程

企業議合活動

利益衝突管理

結語

附錄

公司價值或降低公司風險，有效促進其整體營運、ESG落實與強化管理。

本公司積極發揮股東地位，集結與串聯各方，打造議合生態圈，將單一金融機構影響力驅動為「聚眾」影響力，開創多贏局面。除讓第三方研究機構能夠落實研究成果之應用，更促使機構投資人透過共同議合的參與，擴大及發揮其影響力，經由正面的溝通傾聽公司在ESG各面向面臨的挑戰，理解資料數據所代表的意義，提升被投資公司的永續發展與營運狀況，帶動產業、經濟、社會整體之良性發展。



二、發揮專業永續分析力

「多元評估構面及具公信力之評估工具多管齊下，提供各種ESG績效與風險的客觀衡量與分析，建置完善的評估環境」

本公司主要係透過以下三種基準或情形，衡量其認為具有重大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風險，包含氣候風險、財務營運狀況問題以及爭議性行為時，將啟動議合措施：

(一) 未出具永續報告書之企業

永續報告書主要用來說明自身企業對於環境與社會責任的實踐狀況，揭露公司非財務績效成為投資人等利害關係人關注之議題，為積極回應全球永續發展行動與國家淨零排放目標，針對機構投資人欲瞭解其永續發展概況，但未出具報告書之企業，本公司將積極啟動議合，推動其出具報告書，協助上市櫃公司邁向永續發展，提升國際競爭力。

(二) 評鑑結果落於後25百分位數之企業

第三方機構導入GRI、SASB等國際準則，針對社會、經濟、環境及揭露四大構面，進行評鑑，鑑別企業表現優異及需加強項目，針對評鑑分數位於後25百分位數之企業，本公司將對其評比項目落後之關鍵議題，深入剖析與探討原因，並啟動議合措施，期以透過議合、交流改善永續績效較落後之企業，透過轉型、優化、精進其永續管理，促成企業的共榮發展。

(三) 欲檢視自身ESG績效與風險之企業

為引導企業內部自發性改善，針對第三方研究機構之評鑑結果或是單一事件有疑問、欲進一步了解之企業，經評估認為具有較高ESG風險之狀況，也將啟動議合流程，以敦促企業實踐公司治理及永續發展。

國泰證券運用具公信力的第三方機構衡量標準，及機構投資人的專業觀點與建議，了解其重視之公司永續相關的風險與機會、關注的永續議題等投資要點，整合多元面向的評估構面與建議，出具議合報告書，提

供議合企業各面向之ESG績效與風險的客觀分析，以確認需要進行議合之對象與需要議合之關鍵議題，發揮專業分析力。

三、正向的議合影響力

(一) 議合模式

國泰證券與議合對象之董事、高階經理人，如：永續長、財務長、發言人或企業社會責任單位等，進行直接議合，並說明議合原因、議題，以及對被議合公司之建議與影響，透過直接管道溝通，如：電話聯繫、書信、電子郵件、面對面會議，與議合對象進行策略、營運、ESG及其他議題之討論。議合對象之反饋意見將列入國泰證券研究分析與管理之參考資訊。





關於本報告書

永續實踐

盡職治理履行

責任投資流程

企業議合活動

利益衝突管理

結語

附錄

(二) 議合內容與方式

1. 評鑑方法介紹

首先，國泰證券與國立臺北大學合作之「台灣企業永續評鑑」之評鑑方法，係依照產業特性制定ESG題目，建構起對社會、經濟、環境及揭露四大構面、及二十二項次構面的評鑑基準，並透過公開資訊每年申報之永續報告書、財務報告、公司年報等作為衡量依據，透過評鑑方法之介紹讓議合對象了解評鑑的方法與涵蓋範圍。另外，針對未出具報告書之企業，則透過其他評比資訊代替評鑑資料，分析其非財務績效，例如公司治理評鑑、MSCI評比等永續評鑑與獎項等，同步透過公司財報與其他公開資訊，以及電話訪問方式，整合企業永續的現況與風險。

2. ESG績效與投資關聯

再者，將述明永續作為的績效與投資的關聯與影響，以個案方式舉例，說明評等與績效、資訊透明與資金流動之間的關係等，促使企業了解ESG對財務績效的重要性，以及投資人等利害關係人重視企業ESG議題的程度。

3. 評鑑方法介紹

最後，詳細向企業說明當次議合的原因、永續發展的現況以及需要強化的方向，包含ESG各面向的表現，並且建議ESG精進與整合方向。此外，國泰證券也提供永續績效升級服務予議合對象參考，包括於各股報告書中加入ESG評等、重點公司之新聞及事件評析導入ESG觀點，以及客製化的服務等，讓企業了解對於機構投資投資人而言，如何將重大議題管理方式和企業商業模式連結乃是重中之重，揭露議題將能幫助企業對投資人溝通ESG永續策略。



關於本報告書

永續實踐

盡職治理履行

責任投資流程

企業議合活動

利益衝突管理

結語

附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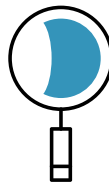
議合模式與評估流程

一、概述

本公司從支持完善之公司治理結構、重視股東權益及資訊透明之理念出發，由上而下全力配合國泰金控之議合政策將「企業議合與股東行動」納入投資流程，研究、分析投資企業（以下簡稱議合對象），作為投票決策及持續商業合作之評估資訊源之一，並提供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之見解予議合對象，促進其改善，增加該公司價值或降低本公司風險，善盡投資後之管理責任，發揮責任投資影響力。此外，本公司更於2021年訂定「國泰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責任投資暨議合政策作業辦法」，透過結合證券業之核心職能，依循「盡職治理政策」量身打造本公司之議合政策，發揮機構投資人之專業與影響力，全面落實責任投資之精神。

(一) 啟動議合之評估流程

本公司將對於本於投資目的預計持有標的時間超過一年之長期投資，且持股超過對外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1.5之被投資公司，經衡量認為其具有重大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ESG）風險（含氣候風險）時，應啟動議合措施。其他與本公司業務有關，且涉及ESG相關議題時，經評估認為妥適者，得啟動議合措施。



重大ESG風險（含氣候風險）之認定：投資標的未達ESG評等標準值，且屬「國證關注名單」。



「ESG評等標準值」及「國證關注名單」之詳細內容可參考本報告書第17~19頁之內容。



關於本報告書

永續實踐

盡職治理履行

責任投資流程

企業議合活動

利益衝突管理

結語

附錄

(二) 議合模式

本公司得與議合對象之董事、高階經理人（如：總經理、財務長或副總經理以上層級）、或其它管理階層（如發言人、企業永續單位等），進行直接議合或合作議合：

2024年參與議合雙方溝通位階

議合雙方溝通位階		占比
被投資公司	本公司	
總經理、財務長及副總經理等以上高階主管	副總以上管理階層	9%
其他管理階層	其他管理階層	91%

1. 直接議合（Direct Engagement）：本公司得透過直接溝通管道（如：電話聯繫、書信、電子郵件、面對面會議），與議合對象進行策略、營運、ESG及其他議題之討論，議合對象之反饋意見得列入本公司研究分析與管理之參考資訊。
2. 合作議合（Collaborative Engagement）：得透過簽署或自行遵循國際 ESG 相關的倡議活動，發揮責任投資影響力。

國際倡議活動與國際組織包括但不限於責任投資原則（PRI）、赤道原則（EPs）、亞洲投資人氣候變遷聯盟（AIGCC）、英國碳揭露專案（CDP），與其他金融機構、學術機構如國立台北大學或國際組織合作，參與或辦理有意義、合理的議合行動。

攜手國泰金控及其子公司，配合金控企業永續委員會

責任投資小組，定期檢視以選定議合對象，並透過與議合對象互動，發揮責任投資影響力。

直接議合

透過直接溝通管道（如：電話聯繫、書信、電子郵件、面對面會議），議合對象之反饋意見得列入本公司研究分析與管理之參考資訊

合作議合

1. 得透過簽署或自行遵循國際 ESG 相關的倡議活動
2. 與其他學術機構、金融機構或國際組織合作
3. 攜手國泰金控及其子公司，配合金控企業永續委員會責任投資小組，定期檢視以選定議合對象



關於本報告書

永續實踐

盡職治理履行

責任投資流程

企業議合活動

利益衝突管理

結語

附錄

(三) 後續追蹤與對決策之影響

本公司與金控企業永續委員會責任投資小組協力，定期檢視議合對象與成果，倘議合成果遠不如預期，得視管理需求提高議合強度，如：提高溝通頻率、提高雙方溝通者之位階、邀請議合對象之重要利害關係人加入、於議合對象之股東會或法說會表達各公司立場、於被議合對象之股東會投票或提出議案。本公司亦得與議合對象於該公司年度股東會前，溝通雙方對於相關議案之意見。如經本公司衡量議合行動已取得滿意成果，議合行動即可終止；若議合對象不易進一步改善，評估、調整與議合對象之投資或商業往來狀態，並終止議合行動。

(四) 議合成效

2024 年與 24 家上市櫃公司舉行議合會議，其中 11 家企業之永續總體績效有所提升，當中 6 家提升為 ESG 投資等級，1 家於議合後首次出版永續報告書，期能協助企業邁向永續，促進資本市場整體健全發展。

1



提高溝通頻率

2



提高雙方溝通者之位階

3



邀請議合對象之
重要利害關係人加入

4



於議合對象之股東會或
法說會表達各公司立場

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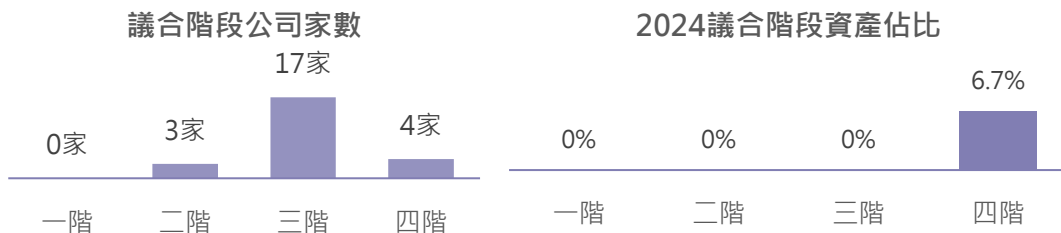
於被議合對象之股東會投票或提出議案

國泰證券亦得與議合對象於該公司年度股東會前，溝通雙方對於相關議案之意見。如經國泰證券衡量議合行動已取得滿意成果，議合行動即可終止；若議合對象不易進一步改善，將評估與議合對象之投資或商業往來狀態，並終止議合行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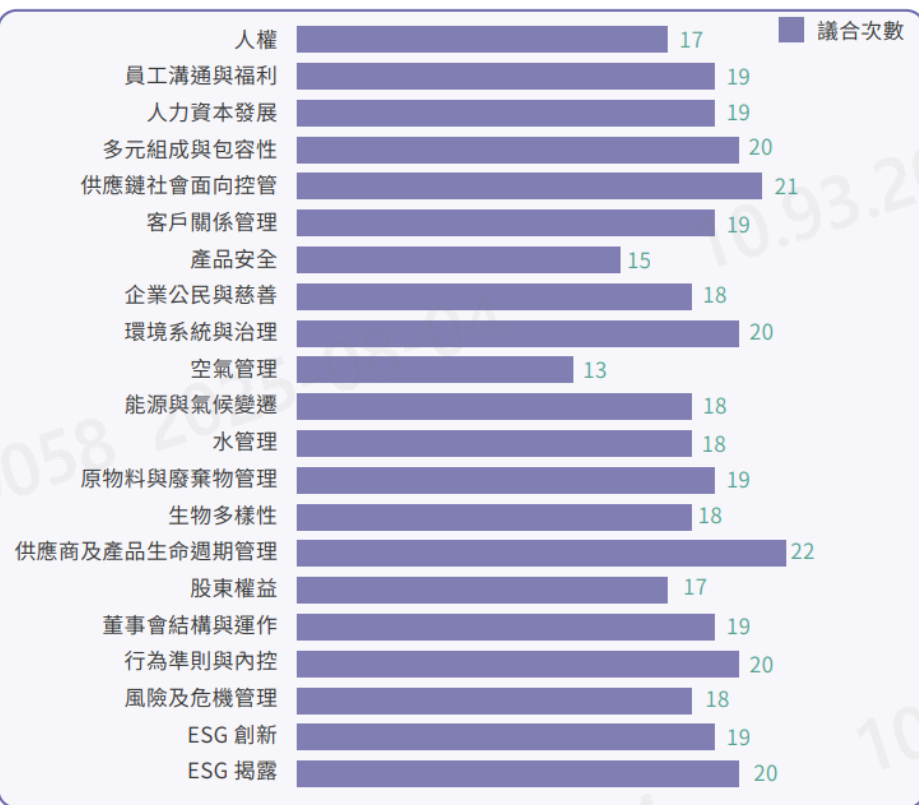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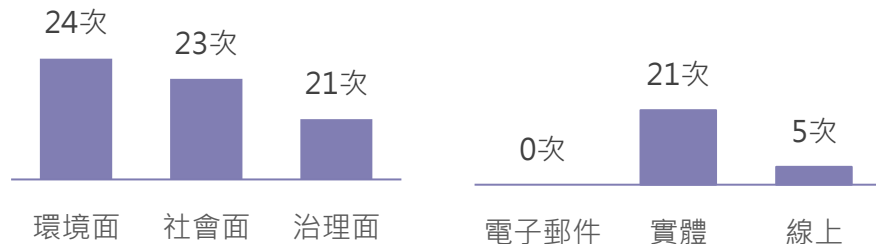
議合活動執行概況

一、議合方式統計摘要

本公司透過Sell-Side的ESG研究資源，以合作議合方式積極與公司進行對話及互動，並把握每次互動機會，針對ESG相關政策議題，持續與被投資公司進行溝通，履行機構投資人盡職治理職責，創造永續影響力。此外，為了解議合進度設置四階段里程碑，第一階段，向被投資公司提出議合議題；第二階段，被投資公司承認該議合議題存在；第三階段，被投資公司針對該議題擬定因應策略；第四階段，被投資公司採取實際措施，達成議合目標。另因部分議合活動溝通之事項不限於特定永續議題類型，故將同時計入各類議合次數計算，合先敘明。



2024年議合24家*企業，共計26次議合。



*本公司2024年度永續報告書揭露為23家，係因前列報告書編製時報告書編製時，部分議合績效成果尚在追蹤確認中，實際議合家數應以本報告書為準

二、案例說明

公司	A公司
產業	電腦及週邊設備業
時間	2024/1/26
方式	實體會議
單位/位階	A公司：蔡oo (CEO office)、賴oo (CEO office)、陳oo(Marketing)、徐oo (Quality)、郭oo (Quality)、姚oo (HR)、吳oo (Legal)、范oo (Legal)、馮oo (Finance) 國泰證券/國泰期貨：璩副理、黃OO
議題	ESG整體績效、資訊揭露
資產類	債券(未投資，為潛在投資標的)
議合階段	第三階段 被投資公司針對該議題擬定因應策略
台灣永續評鑑	2023年 BB → 2024年 BBB

議合原因

1. 國泰持續關注公司產業及產品發展
2. 證交所公司治理中心委託證基會執行的台股公司治理評鑑中，排名上櫃21%至35%有待加強，若加強ESG可提升
3. 勤誠過去兩年均有提升ESG績效，若達BBB可被認定為「ESG投資等級」



對議合公司建議-社會面

1. 人權：2022年違反人權相關法規，永續報告書未適時揭露。
2. 員工溝通與福利：說明設職業安全衛生委員會負責工安事項。
3. 人力資本發展：揭露員工訓練的投入時間及成本、人才留任員工滿意度調查及對員工承諾會支付具有競爭性的薪酬。
4. 多元組成與包容性：優先雇用公司所在地之居民。
5. 供應鏈社會面向控管：建議詳細說明人權政策及定期評鑑，針對不合格之供應商進行人權相關輔導。
6. 客戶關係管理：制定處理客戶意見及揭露客訴情形及改善措施。
7. 產品安全：建議加強揭露自行設立實驗室、委託第三方公正實驗室抽樣產品品質及認證、提供員工教育訓練。
8. 企業公民與慈善：採用SROI(社會投資報酬率, Social return on investment)或B4SI(Business for Societal Impact))等衡量方法評估帶給社會或環境量化影響。



關於本報告書

永續實踐

盡職治理履行

責任投資流程

企業議合活動

利益衝突管理

結語

附錄

對議合公司建議-治理面

1. 股東權益：2022年公司有不合理或受主管機關處分之情事如訴訟、未分派股利、持股質押比逾50%、庫藏股買回或私募股票理由不合理之情形。
2. 董事會結構與運作：
 - 1) 建議揭露董事及管理階層的接班規劃。
 - 2) 獨立董事方面，建議獨立董事席次達董事席次二分之一以上董總薪酬方面，建議將總經理、董事薪酬與績效評估與企業永續績效連結，並定期執行外部評估、個別揭露總經理、董監事薪酬的細目。
3. 行為準則與內控：建議揭露內部人員是否取得相關證照，例如內部稽核師。
4. 風險及危機管理：建議設置風控部門，並取得資訊安全相關認證。
5. ESG創新：進行綠色採購。

對議合公司建議-環境面

1. 空氣管理：制定量化空氣減量目標及揭露空污數據。
2. 能源與氣候變遷：
 - 1) 建議導入完整TCFD框架，與供應鏈或合作夥伴共同推動因應氣候變遷策略及機會。
 - 2) 再生能源管理方面，建議制定再生能源管理政策、揭露量化數據、制定量化再生能發展目標。
 - 3) 溫室氣體管理方面，揭露範疇三排放量、制定量化溫室氣體減量量化目標。
3. 水管理：廢水管理方面，建議制定量化減量目標。
4. 生物多樣性：訂定生物多樣性政策、多樣性評估或訂定量化目標。
5. 原物料與廢棄物管理：訂定廢棄物管理政策及減量目標、原物料管理及再生原物料使用情形
6. 供應商及產品生命週期管理：建議揭露當年度供應商定期評鑑之結果，並針對不合格之供應商進行環境相關輔導。



關於本報告書

永續實踐

盡職治理履行

責任投資流程

企業議合活動

利益衝突管理

結語

附錄

對議合公司建議-揭露面

ESG揭露：

建置利害關係人回饋管道

對議合公司及其利害關係人影響

1. 議合公司：未來將依建議的重大議題進行改善，未揭露項目揭露於報告書，未達成部分持續執行。
2. 股東：將持續關注各面向情況，維持公司成長性及業務發展，為股東創造最大價值。
3. 客戶：在產品安全將加強第三方驗證，維持產品的品質。
4. 供應商：將強化供應鏈的遴選及控管機制，與供應商維持良好週期管理及定期稽核機制。
5. 員工：持續投入員工溝通、福利、多元包容及教育訓練等資源，創造具吸引力的留才激勵制度。

6. 大眾：持續關注社會或環境議題，創造良善循環。

後續的追蹤行為及行動規劃時程表

議合公司已符合其預定目標，並進一步規劃如下：

1. 未來將依據建議關注的重大議題進行改善，並與評鑑單位聯絡公司治理部分。
2. 2024年首度議合後，評鑑從BB提升至BBB晉升為「ESG投資等級個股」。表現優異項目包含「企業公民與慈善」、「ESG揭露」、「環境系統與治理」。

對未來投資決策影響

本公司針對議合結果不滿意之被投資公司，將評估是否實體出席該公司未來之股東會，並於股東會上發言，或將減持部位或暫不投資該公司，以積極發揮機構投資人盡職治理之責任。

公司	B公司
產業	運動休閒
時間	2024/3/27
方式	實體會議
單位/位階	A公司：張協理、黃課長、呂課長、周課長、江OO、邱OO、林OO 國泰證券/國泰期貨：璩副理
議題	ESG整體績效、資訊揭露
資產類	股票(未投資，為潛在投資標的)
議合階段	第三階段 被投資公司針對該議題擬定因應策略
台灣永續評鑑	2023年 B → 2024年 BBB

議合原因

- 1. 公司所屬產業及產品受市場關注，國泰依據研究員分析持續出具研究報告，最近一次於2024年2月21日
- 2. 前一年議合會議後評鑑有提高，但未達投資等級
- 3. 近期ESG相關ETF陸續啟動，提升後可增進市值
- 4. 公司治理部分仍須加強



對議合公司建議-社會面

- 1. 人權：建議遵照國際人權宣言訂定人權相關政策。
- 2. 員工溝通與福利：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經外部認證。
- 3. 人力資本發展：揭露員工訓練的投入時間及成本、人才留任員工滿意度調查。
- 4. 多元組成與包容性：建議制訂少數族群雇用計劃。
- 5. 供應鏈社會面向控管：建議制定社會面供應鏈管理政策與管理方針、詳細說明人權政策及定期評鑑，針對不合格之供應商進行人權相關輔導。
- 6. 客戶關係管理：制定處理客戶意見及揭露客訴情形及改善措施。
- 7. 產品安全：建議加強揭露自行設立實驗室、委託第三方公正實驗室抽樣產品品質、制定產品製程持續計畫、提供員工教育訓練。
- 8. 企業公民與慈善：建議連結聯合國永續發展目標(SDGs)、採用SROI(社會投資報酬率, Social return on investment) 或 B4SI(Business for Societal Impact))等衡量方法評估帶給社會或環境量化影響。



關於本報告書

永續實踐

盡職治理履行

責任投資流程

企業議合活動

利益衝突管理

結語

附錄

對議合公司建議-治理面

1. 股東權益：建議適當時間上傳英文版財報與重大訊息、2022年公司有不合理或受主管機關處分之情事係因未公告受理小股東提案之受理期間或受理期間少於十日，可能導致股東權益受到影響
2. 董事會結構與運作：
 - 1) 建議揭露董事及管理階層的接班規劃。
 - 2) 獨立董事方面，建議獨立董事席次達董事席次二分之一以上董總薪酬方面，建議將總經理、董監事薪酬與績效評估連結亦與企業永續績效連結、並個別揭露總經理、董監事薪酬的細目。
3. 行為準則與內控：設置誠信經營負責單位，議揭露內部人員是否取得相關證照，例如內部稽核師。
4. 風險及危機管理：
 - 1) 資訊安全方面，建議設資安長或資訊安全委員會，並取得資訊安全相關認證。
 - 2) 風險管理方面，建議設置風控部門或單位、風險政策通過董事會。
5. ESG創新：進行綠色採購。

對議合公司建議-環境面

1. 環境系統與治理：建議揭露綠色創新具體成效、取得ISO 14001等環境管理系統認證及回應CDP問卷、並對外揭露CDP等級
2. 空氣管理：制定量化空氣減量目標
3. 能源與氣候變遷：
 - 1) 建議導入完整TCFD框架，與供應鏈或合作夥伴共同推動因應氣候變遷策略及機會。
 - 2) 再生能源管理方面，建議制定再生能源管理政策、揭露量化數據、制定量化再生能發展目標。
4. 水管理：廢水管理方面，建議制定量化減量目標。
5. 生物多樣性：訂定生物多樣性政策、多樣性評估或訂定量化目標。
6. 原物料與廢棄物管理：訂定廢棄物管理政策及減量目標、原物料管理及再生原物料使用情形
7. 供應商及產品生命週期管理：建議揭露當年度供應商定期評鑑之結果，並針對不合格之供應商進行環境相關輔導。



關於本報告書

永續實踐

盡職治理履行

責任投資流程

企業議合活動

利益衝突管理

結語

附錄

對議合公司建議-揭露面

ESG揭露：

- 1) 建置利害關係人回饋管道
- 2) 報告書經過第三方機構確信、保證

對議合公司及其利害關係人影響

1. 議合公司：未來將依建議的重大議題進行改善，未揭露項目揭露於報告書，未達成部分持續執行。
2. 股東：將持續關注各面向情況，維持公司成長性及業務發展，為股東創造最大價值。
3. 客戶：在產品安全將加強第三方驗證，維持產品的品質。
4. 供應商：將強化供應鏈的遴選及控管機制，與供應商維持良好週期管理及定期稽核機制。
5. 員工：持續投入員工溝通、福利、多元包容及教育訓練等資源，創造具吸引力的留才激勵制度。

6. 大眾：持續關注社會或環境議題，創造良善循環。

後續的追蹤行為及行動規劃時程表

議合公司已符合其預定目標，並進一步規劃如下：

1. 未來將依據建議關注的重大議題進行改善，並與評鑑單位聯絡公司治理部分。
2. 2024年評鑑從B提升至BBB晉升為「ESG投資等級個股」。表現優異項目包含「產品安全」、「多元組成與包容性」、「供應商及產品生命週期管理」。

對未來投資決策影響

本公司針對議合結果不滿意之被投資公司，將評估是否實體出席該公司未來之股東會，並於股東會上發言，或將減持部位或暫不投資該公司，以積極發揮機構投資人盡職治理之責任。



關於本報告書

永續實踐

盡職治理履行

責任投資流程

企業議合活動

利益衝突管理

結語

附錄

公司	C公司
產業	半導體業
時間	2024/7/12
方式	線上會議 本件為本公司與其他機構投資人共同合作議合之案例
單位/位階	A公司：營運李副總、生管游協理、財務林協理、財務黃經理、品質工程吳經理、行政工安吳OO 國泰證券/國泰期貨：璩副理 國泰世華銀行：江經理
議題	ESG整體績效、資訊揭露
資產類	股票(未投資，為潛在投資標的)
議合階段	第四階段，被投資公司採取實際措施，達成議合目標
台灣永續評鑑	2023年 B → 2024年 BB

議合原因

- 1. 公司所屬產業及產品受市場關注，國泰依據研究員分析持續出具研究報告。
- 2. 最新一期的「台灣永續評鑑」中獲得B，離投資等級BBB仍有進步空間。

對議合公司建議-社會面

- 1. 人權：建議揭露詳細衝突礦源管理盡職調查評估流程。
- 2. 員工溝通與福利：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經外部認證，揭露職業安全衛生委員會負責工安事項。
- 3. 人力資本發展：教育訓練方面，提供員工能力發展培育計畫、另外揭露員工訓練的投入時間及成本、員工滿意度調查。
- 4. 多元組成與包容性：建議揭露各階級男女薪酬比、制訂少數族群雇用計劃及優先雇用公司所在地之居民。
- 5. 供應鏈社會面向控管：建議公開揭露當年度供應商定期評鑑之結果。
- 6. 客戶關係管理：專責單位處理客戶意見及揭露客訴情形及改善措施
- 7. 產品安全：建議加強揭露自行設立實驗室、委託第三方公正實驗室抽樣產品品質、提供員工教育訓練。
- 8. 企業公民與慈善：建議連結聯合國永續發展目標(SDGs)、採用 SROI(社會投資報酬率， Social return on investment)或B4SI(Business for Societal Impact))等衡量方法評估帶給社會或環境量化影響。



關於本報告書

永續實踐

盡職治理履行

責任投資流程

企業議合活動

利益衝突管理

結語

附錄

對議合公司建議-治理面

1. 董事會結構與運作：
 - 1) 建議負責永續發展或企業社會責任的最高負責人為董事長或總經理。
 - 2) 獨立董事方面，建議獨立董事席次達董事席次二分之一以上董總薪酬方面，建議將總經理、董監事薪酬與績效評估連結亦與企業永續績效連結、並個別揭露總經理、董監事薪酬的細目。
 - 3) 董事會多元性方面，建議增設女性董事。
2. 行為準則與內控：建議揭露內部人員是否取得相關證照，例如內部稽核師、揭露當年度反貪腐政策之執行成果及檢舉不誠信行為之制度措施執行情形。
3. 風險及危機管理：資訊安全方面，建議設資安長或資訊安全委員會，並取得資訊安全相關認證。
4. ESG創新：建議設置綠色相關部門、進行綠色採購。

對議合公司建議-環境面

1. 環境系統與治理：建議揭露綠色創新及綠色價值鏈管理措施及成效
2. 能源與氣候變遷：
 - 1) 建議導入TCFD框架，並進行情境分析、與供應鏈或合作夥伴共同推動因應氣候變遷策略及機會。
 - 2) 再生能源管理方面，建議制定再生能源管理政策、揭露量化數據、制定量化再生能發展目標。
 - 3) 溫室氣體管理方面，揭露三年以上溫室氣體排放量數據及制定減量量化目標
3. 水管理：廢水管理方面，建議制定量化減量目標。
4. 生物多樣性：訂定生物多樣性政策、多樣性評估或訂定量化目標、未來導入TNFD框架。
5. 原物料與廢棄物管理：訂定廢棄物管理政策及減量目標、原物料管理及再生原物料使用情形
6. 供應商及產品生命週期管理：建議揭露當年度供應商定期評鑑之結果，並揭露當年度評鑑環境相關措施不符合之廠商家數。



關於本報告書

永續實踐

盡職治理履行

責任投資流程

企業議合活動

利益衝突管理

結語

附錄

對議合公司建議-揭露面

ESG揭露：

- 1) 建置利害關係人回饋管道
- 2) 9月底前將英文永續報告書上傳至公開資訊觀測站

對議合公司及其利害關係人影響

1. 議合公司：未來將依建議的重大議題進行改善，未揭露項目揭露於報告書，未達成部分持續執行。
2. 股東：將持續關注各面向情況，維持公司成長性及業務發展，為股東創造最大價值。
3. 客戶：在產品安全將加強第三方驗證，維持產品的品質。
4. 供應商：將強化供應鏈的遴選及控管機制，與供應商維持良好週期管理及定期稽核機制。
5. 員工：持續投入員工溝通、福利、多元包容及教育訓練等資源，創造具吸引力的留才激勵制度。

6. 大眾：持續關注社會或環境議題，創造良善循環。

後續的追蹤行為及行動規劃時程表

議合公司已符合其預定目標，並進一步規劃如下：

1. 公司治理部分，目前已達成女性董事
2. 溫室氣體部分，公司採取先盤查後設定減碳目標
3. 供應鏈部分目前已經設有相關管理政策
4. 認證部分如ISO 14064、ISO 14067有花費需求，未來將列入討論
5. 未來將依據建議關注的重大議題進行改善，並與評鑑單位聯絡
6. 2024年台灣永續評鑑從B提升至BB

對未來投資決策影響

本公司針對議合結果不滿意之被投資公司，將評估是否實體出席該公司未來之股東會，並於股東會上發言，或將減持部位或暫不投資該公司，以積極發揮機構投資人盡職治理之責任。



關於本報告書

永續實踐

盡職治理履行

責任投資流程

企業議合活動

利益衝突管理

結語

附錄

公司	D公司
產業	半導體業
時間	2024/7/19
方式	線上會議 本件為本公司與其他機構投資人共同合作議合之案例
單位/位階	D公司：黃總經理、許經理、鐘經理、王經理、杜經理、洪課長： 國泰世華銀行：江經理 國泰證券/國泰期貨：璩副理
議題	ESG整體績效、資訊揭露
資產類	股票(未投資，為潛在投資標的)
議合階段	第三階段 被投資公司針對該議題擬定因應策略
台灣永續評鑑	2023年 B → 2024年 BBB

議合原因

1. 國泰持續關注公司產業及產品發展。
2. 最新一期的「台灣永續評鑑」中獲得B，距離投資等級BBB仍有進步空間。

對議合公司建議-社會面

1. 員工溝通與福利：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經過外部認證、設定減少工安事件的目標。
2. 人力資本發展：揭露員工訓練的投入時間及成本、人才留任員工滿意度調查及對員工承諾會支付具有競爭性的薪酬。
3. 多元組成與包容性：揭露各階級男女薪酬比、足額雇用身心障礙員工。
4. 供應鏈社會面向控管：詳細說明人權政策及定期評鑑，針對不合格之供應商進行人權相關輔導。
5. 客戶關係管理：即時處理客戶意見、揭露客訴情形及改善措施。
6. 產品安全：建議自行設立實驗室、委託第三方公正實驗室抽樣產品品質、提供員工產品品質相關教育訓練。
7. 企業公民與慈善：建議連結聯合國永續發展目標(SDGs)、採用 SROI(社 會 投 資 報 酬 率) 或 LBG (London Benchmarking Group)等衡量方法評估帶給社會或環境量化影響。



關於本報告書

永續實踐

盡職治理履行

責任投資流程

企業議合活動

利益衝突管理

結語

附錄

對議合公司建議-治理面

1. 股東權益：股東會前適當時間上傳英文版財報與重大訊息、揭露受主管機關處分情事，若無則揭露「違反案件0件」
2. 董事會結構與運作：
 - 1) 建議揭露董事及管理階層的接班規劃。
 - 2) 獨立董事方面，至少2名連續任期不超過9年，獨立董事席次達董事席次二分之一以上、將總經理、董監事薪酬與績效評估(含永續績效)連結、定期執行外部評估。
3. 行為準則與內控：揭露內部人員是否取得相關證照，例如內部稽核師。
4. 風險及危機管理：
 - 1) 資訊安全方面，建議設資安長或資訊安全委員會，並取得資訊安全相關認證。
 - 2) 風險管理方面，建議設置風控部門或單位、風險政策通過董事會
5. ESG創新：設置專責部，進行綠色採購及專利管理之制度。

對議合公司建議-環境面

1. 環境系統與治理：綠色概念融入環境管理活動政策、回應CDP問卷，展現其積極參與國際倡議之決心。
2. 空氣管理：制定量化空氣減量目標及落實追蹤
3. 能源與氣候變遷：
 - 1) 與供應鏈或合作夥伴共同推動因應氣候變遷策略及機會。
 - 2) 再生能源管理方面，制定再生能源管理政策、揭露量化數據、量化再生能發展目標。
- 3) 溫室氣體管理方面，揭露排放量數據及減量量化目標
5. 水管理：廢水管理方面，制定量化減量目標、2022年有違反水資源法規，未提出改善措施及揭露於永續報告書。
6. 生物多樣性：訂定生物多樣性政策、多樣性評估或訂定量化目標、未來導入TNFD框架。
7. 原物料與廢棄物管理：訂定廢棄物管理政策及減量目標、原物料管理。
8. 供應商及產品生命週期管理：制定綠色供應鏈管理政策，揭露環境面供應鏈管理成效、定期稽核供應商環境管理作為。



關於本報告書

永續實踐

盡職治理履行

責任投資流程

企業議合活動

利益衝突管理

結語

附錄

對議合公司建議-揭露面

ESG揭露：

- 1) 公開資訊觀測站上傳該年度之英文永續報告書
- 2) 建置利害關係人回饋管道

對議合公司及其利害關係人影響

1. 議合公司：未來將依建議的重大議題進行改善，未揭露項目揭露於報告書，未達成部分持續執行。
2. 股東：將持續關注各面向情況，維持公司成長性及業務發展，為股東創造最大價值。
3. 客戶：在產品安全將加強第三方驗證，維持產品的品質。
4. 供應商：將強化供應鏈的遴選及控管機制，與供應商維持良好週期管理及定期稽核機制。
5. 員工：持續投入員工溝通、福利、多元包容及教育訓練等資源，創造具吸引力的留才激勵制度。

6. 大眾：持續關注社會或環境議題，創造良善循環。

後續的追蹤行為及行動規劃時程表

議合公司已符合其預定目標，並進一步規劃如下：

1. 未來將依據建議關注的重大議題進行改善，並與評鑑單位聯絡
2. 2024年首度議合後，評鑑從B提升至BBB晉升為「ESG投資等級個股」。表現優異項目包含「水管理」、「人權」、「董事會結構與運作」。

對未來投資決策影響

本公司針對議合結果不滿意之被投資公司，將評估是否實體出席該公司未來之股東會，並於股東會上發言，或將減持部位或暫不投資該公司，以積極發揮機構投資人盡職治理之責任。



關於本報告書

永續實踐

盡職治理履行

責任投資流程

企業議合活動

利益衝突管理

結語

附錄

三、參考《永續經濟活動認定參考指引》

為發揮永續金融影響力，本公司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永續經濟活動認定參考指引》第二版，做為未來進行投資評估及決策、商品設計及與企業議合之參考。我們透過主計處產業分類、台灣企業於ESG 數位平台揭露之主要經營業務或專案項目「適用」與「符合」情形，追蹤本公司投資部位概況與議合成效。

經盤點2024年間本公司就自有投資部位，依據ICMA「氣候轉型融資手冊」所規範之四項要素，共計議合2間公司，其中就指引「適用且符合分類法經濟活動」之被投資對象共計議合1間為水泥產業，另1間則「不適用且不符合分類法經濟活動」屬石化產業，本公司仍積極議合該公司落實減碳轉型，後續衡量結果為持續努力中。

公司	O公司
產業	水泥工業
經濟活動	依據《永續經濟活動認定參考指引》第二版為適用且符合分類法經濟活動
時間	2024/03/21 (前已揭露於本公司2023年盡職治理報告書)
方式	實體會議 本件為本公司與集團其他機構投資人共同議合之案例
單位/位階	O公司：陳經理/財務處、林襄理、鄒股長/秘書處 國泰投信：李資深經理、陳中專、葉中專 國泰證券/國泰期貨：璩資深研究員、游研究員
議題	SBT、廢棄物、碳定價
資產類	債券
議合階段	第四階段 被投資公司採取實際措施，達成議合目標



關於本報告書

永續實踐

盡職治理履行

責任投資流程

企業議合活動

利益衝突管理

結語

附錄

防範利益衝突管理政策

一、政策目的

本公司依據「機構投資人盡職治理守則」及「國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防範國內股權商品交易利益衝突行為準則」，特訂定防範利益衝突管理政策(下稱，本政策)，以確保本公司基於客戶或受益人之利益執行其業務。

二、管理政策

本公司就利益衝突行為之防範，應依本政策之規定辦理，並落實相關管理方式。利益衝突之態樣包括本公司為其私利，而為對客戶或受益人不利之決策與行動，或本公司為特定客戶或受益人之利益，而為對其他客戶、受益人或利害關係人不利之決策與行動。

本政策係參酌「機構投資人盡職治理守則」及「國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防範國內股權商品交易利益衝突行為準則」之意旨確保權責分工之落實，爰將過去利益衝突管理之相關規範彙整，制定一致遵循之「利益衝突管理政策」以利遵行。

截至2025年8月底，本公司於盡職治理之範疇未發生重大利益衝突事件。



關於本報告書

永續實踐

盡職治理履行

責任投資流程

企業議合活動

利益衝突管理

結語

附錄

利益衝突態樣及管理方式

一、利益衝突態樣

(一) 公司與客戶間之利益衝突防範措施

1. 為防範本公司自營業務交易行為與承銷業務客戶間之利益衝突，依據「證券交易法」第74條規定，除法令另有規定者外，本公司於有價證券承銷期間內，不得為自己取得所包銷或代銷之有價證券亦不得出售已持有之該種有價證券。
2. 為防範本公司自營業務交易行為與承銷業務客戶間之利益衝突，依據「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會員自律公約」第9條規定，自營部門於承銷部門參與承銷具股權性質之有價證券之承銷期間，不得出售已持有之該種有價證券，但本公司擔任興櫃股票推薦證券商對推薦股票負應買應賣義務者、進行指數股票型證券投資信託基金之實物申購、買回或相關避險行為、因發行認購售權證、

指數投資證券及因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所從事之避險行為、因擔任股票造市者之提供買賣報價或避險需求及證券商兼營期貨自營業務因擔任股票選擇權或股票期貨造市者之避險行為，不在此限。

(二) 公司與關係企業間之利益衝突防範措施

1. 為落實執行「金融控股公司法」第45條有關對利害關係人為授信以外交易之規定，以確保本公司與利害關係人交易不損及本公司經營之安全穩健及避免利益衝突，訂定「本公司對利害關係人為授信以外交易之管理政策與內部作業規範」，以資遵循。
2. 為防範本公司與交易觀察對象交易之潛在利益衝突情事，並提昇本公司之公司治理，強化交易決策機制，本公司訂定「本公司與交易觀察對象交易自律規範」，以資遵循。



關於本報告書

永續實踐

盡職治理履行

責任投資流程

企業議合活動

利益衝突管理

結語

附錄

(三) 公司與員工間之利益衝突防範措施

1. 為防範本公司董事會就利害關係人授信以外交易議案為決議時與特定董事間之潛在利益衝突，訂定「董事會處理利害關係人授信以外交易程序」，以資遵循。
2. 為防範本公司董事對於董事會會議事項，與其自身或與其具控制力之第三人有利害關係時所生之利益衝突，並建立本公司良好公司治理制度、健全監督功能及強化管理機能，爰依「證券交易法」第26-3條第8項及「公開發行公司董事會議事辦法」第2條規定訂定「董事會議事規範」，以資遵循。
3. 為防範本公司員工於執行業務、接受內外部人士進行餽贈或招待行為及其他外部活動時與其職務間之潛在利益衝突，本公司訂定「員工行為守則」、「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業務人員兼任兼職管理準則」及「從業人員行為管

理辦法」，以資遵循。

(四) 員工與客戶間之利益衝突防範措施

1. 為防範本公司相關人員因職務知悉本公司或所屬子公司之國內股權商品交易資訊而從事與本公司利益衝突之投資行為或不當交易，並參酌「國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防範國內股權商品交易利益衝突行為準則」之規範意旨，訂定「內部人員開戶委託買賣有價證券及期貨管理辦法」，以資遵循。
2. 為防範本公司於提供衍生性金融商品服務時，業務人員之個人交易與客戶利益間之利益衝突，爰依據「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證券商受託買賣有價證券業務人員銷售衍生性金融商品業務規範」第8條之規定，訂定「辦理衍生性金融商品業務防範內線交易及利益衝突須知」，以資遵循。

3. 為防範本公司員工與國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暨其子公司所屬辦理共同行銷業務人員因共同行銷業務接觸、使用客戶資料時，發生誤導、詐欺、利益衝突或內線交易之情事，爰依「與國泰金控各子公司間共同行銷管理辦法」之意旨，訂定「共同行銷客戶資料使用道德行為細則」，以資遵循。

(五) 公司與其他被投資公司間之利益衝突防範措施
本公司經營自行買賣有價證券業務或出售承銷所取得之有價證券，應依「證券商管理規則」第30條規定，視市場情況有效調節市場之供求關係，並注意勿損及公正價格之形成及其營運之健全性。



二、利益衝突管理方式

本公司員工執行業務應遵循防範利益衝突規範之相關作業程序，並透過落實教育宣導、分層負責、資訊控管、防火牆設計、監督控管機制等方式，避免利益衝突之發生。

(一) 落實教育宣導

1. 依本公司「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規定，本公司於內部規章、年報、公司網站或其他文宣上揭露誠信經營政策，以使本公司之供應商、客戶或其他業務相關機構與人員均能清楚瞭解本公司誠信經營之理念與規範。
2. 本公司定期舉辦誠信經營、檢舉制度與公平待客原則宣導等內部教育訓練，以提升員工對利益衝突防範意識及認知。

(二) 分層負責與權責劃分

1. 依本公司「員工行為守則」規定，同仁發現有利益衝突之情事發生，應立即向權責單位主管揭露



關於本報告書

永續實踐

盡職治理履行

責任投資流程

企業議合活動

利益衝突管理

結語

附錄

該衝突情事，並依其指示處理。

2. 本公司同仁警覺可能有潛在利益衝突之情事時，且該利益衝突在呈報權責單位主管後仍無法適當地排除，該同仁應退出任何與之相關的決策過程或交易，並向法令遵循主管、稽核室主管或人力資源部主管等適當人員揭露該利益衝突，以採取適當的管理措施。

(三) 資訊控管

本公司為防範利益衝突、內部資訊外流及不法交易等目的，並防杜交易糾紛，特針對受託買賣暨自行買賣業務人員於營業處所交易時段之通訊設備及通訊軟體加以控管，以落實集團道德行為準則精神，並防止內部資訊外流及不法交易等目的，特訂定「受託買賣暨自行買賣業務人員使用通訊設備管及軟體管理細則」及「受託買賣業務員使用行動通訊設備管理辦法」，以資遵循。

(四) 防火牆設計

為建立良好之公司治理制度，對本公司與集團內其他公司間就客戶資訊隱私權、對利害關係人暨同一人、同一關係人或同一關係企業為授信及交易之控管、共同行銷及交互運用客戶資料進行行銷等行為，應恪遵相關法令規範及避免可能衍生之利益衝突，本公司訂定「防火牆政策」，以資遵循。

(五) 偵測監督控管機制

1. 本公司訂有「檢舉制度」，任何人發現本公司或子公司有犯罪、舞弊、違反法令之虞、違反誠信經營守則、道德行為準則或有其他不道德或不誠信之行為時，均得向本公司提出檢舉，並由具職權行使獨立性之單位受理與調查。
2. 依本公司「業務人員兼任兼職管理準則」規定，本公司業務人員之兼任與兼辦職務行為，應採書面申請控管機制並經內部審核通過後始得辦理，以確保業務人員本職及兼任或兼辦職務之有效執



關於本報告書

永續實踐

盡職治理履行

責任投資流程

企業議合活動

利益衝突管理

結語

附錄

行，並維持本公司業務之正常運作，並聲明不得涉有利益衝突、違反證券相關規定或內部控制制度情事，且應確保客戶及股東權益。

3. 為監視不尋常或可疑行為以防範利益衝突行為，本公司訂定「監視不尋常或可疑交易之作業程序」及「員工審查及可疑行為監控細則」，以資遵循。

(六) 重大利益衝突事件之揭露

為規範本公司暨子公司重大訊息之發布程序及相關管理機制，本公司訂定「本公司暨子公司重大訊息發布及管理要點」，於發生重大利益衝突事件屬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對有價證券上市公司重大訊息之查證暨公開處理程序所稱重大訊息時，將依此要點進行相關揭露及處理程序。

三、利害關係人聯繫之管道

利害關係人	聯繫方式
盡職治理相關內容	姓名: 陳正興
	電話: 02-2326-9888 分機 9772
	電子郵件: victor.chen@cathaysec.com.tw
員工 / 退休員工	負責單位: 人力資源部
	電話: 02-2326-9888 由總機代轉業務相關部門
客戶 / 社區及夥伴	客服專線: 02-7732-6888
	線上提問: https://www.cathaysec.com.tw/cathaysec/customerservice/Contact/Feedback.aspx
廠商 / 供應商	負責單位: 行政管理部
	電話: 02-2326-9888 由總機代轉業務相關部門
被投資公司或其他機構投資人	姓名: 羅壯豪 (公司發言人)
	電話: 02-2326-9888
	電子郵件: johnsonlo@cathaysec.com.tw



關於本報告書

永續實踐

盡職治理履行

責任投資流程

企業議合活動

利益衝突管理

結語

附錄

「永續國泰，與鄰常在」是國泰企業永續的整體核心思維，期許透過集團資金融通及風險預防的核心能力創造長期價值，成為永續發展的關鍵推手，為落實機構投資人責任，於2021年9月30日簽署「機構投資人盡職治理守則」遵循聲明，且依據證券暨期貨相關法規，訂定各業務經營管理規章，以善盡機構投資人之責任。於2021年11月18日依循國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下稱國泰金控）投資暨放貸政策、不可投資與放貸政策、及議合政策，並參照具重要性之環境、社會、公司治理意旨訂定本公司之作業程序，增加本公司長期投資/放貸價值，並減低相關風險，並符合「盡職治理遵循聲明」，訂立了「國泰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責任投資暨議合政策作業辦法」，2024年更進一步增訂「產業風險管理辦法」，明訂敏感性產業之定義與限額，持續強化本公司投資前、後之ESG及氣候風險管理機制，未來將持續深化責任投資與議合機制，結合證券本業專業，推動ESG資訊揭露與投資人溝通，邁向永續金融領導者角色。



關於本報告書

永續實踐

盡職治理履行

責任投資流程

企業議合活動

利益衝突管理

結語

附錄



2025上半年本公司參與被投資公司股東會（含臨時股東會）投票家數共331家，親自出席率100%，委託出席率0%。總計表決1,575項議案，其中1,375案為贊成(佔議案總數87.3%)，5案為反對(佔議案總數0.3%)，195案為棄權(佔議案總數12.4%)；完整股東會投票紀錄，詳見附錄及本公司官網的盡職治理專區。另外，歷年股東會投票紀錄(2019~2024年)，亦歡迎至本公司盡職治理專區查詢(<https://www.cathaysec.com.tw/cathaysec/Stewardship.aspx>)。

Better Together 共創更好

